

FINI資料集

# 香港首次公開招股 結算程序現代化



## 目錄

A.什麼是 FINI? .....	4
B.公開招股結算工作流程 .....	10
C.平台存取、權限及數據處理 .....	22
D.公開招股發行人及銀團團隊運作.....	28
E.公開發售的運作 .....	39
F.股份納入程序 .....	53
詞彙 .....	56

## 版本目錄

刊發日期	版本
2023 年 11 月 22 日 <b>【最新版本】</b>	<p>深化解釋及更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最新結算公開發售款項的 FINI 銀行名單 (詳見 <i>常問問題 E33</i>)</li> <li>提交線上配售電子表格 (詳見 <i>常問問題 F2</i>)</li> </ul>
2023 年 9 月 27 日	<p>深化解釋及更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廣播公開發售結果的時段 (詳見 <i>常問問題 B1 · 步驟 7</i>)</li> <li>有關使用券商客戶編碼提交 EIPO 認購申請 (詳見 <i>常問問題 E10</i>)</li> <li>最新結算公開發售款項的 FINI 銀行名單 (詳見 <i>常問問題 E33</i>)</li> </ul>
2023 年 6 月 28 日	<p>深化解釋及更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關 FINI 推出前的市場演習及推出時間表 (詳見 <i>常問問題 A5</i>)</li> <li>公開發售認購申請的聯交所參與者編號字段 (詳見 <i>常問問題 B1 · 步驟 2</i>)</li> <li>廣播公開發售結果的時段 (詳見 <i>常問問題 B1 · 步驟 6-7</i>)</li> <li>委托法律顧問進行配發結果公告表格工作 (詳見 <i>常問問題 B1 · 步驟 8</i>)</li> <li>FINI 測試環境的營運時間 (詳見 <i>常問問題 C13</i>)</li> <li>「T+3」時間表的解說 (詳見 <i>常問問題 D1</i>)</li> <li>《上市規則》的修訂 (詳見 <i>常問問題 D9</i>)</li> <li>承配人名單的最新監管規定、實益擁有人名單、更改承配人名單 (詳見 <i>常問問題 D12</i>)</li> <li>香港以外的分銷商 (詳見 <i>常問問題 D16</i>)</li> <li>豁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交收指示費用 (詳見 <i>常問問題 E6</i>)</li> <li>最新結算公開發售款項的 FINI 銀行名單 (詳見 <i>常問問題 E33</i>)</li> <li>公開發售款項結算和退款相關的 ISO 20022 遷移計劃 (詳見 <i>常問問題 E34</i>)</li> <li>新證券納入費用 (詳見 <i>常問問題 F5</i>)</li> </ul>
2022 年 11 月 25 日	<p>深化解釋及更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立賬戶上限 (詳見 <i>常問問題 C3</i>)</li> <li>FINI 測試安排 (詳見 <i>常問問題 C11 至 C13</i>)</li> </ul>
2022 年 11 月 8 日	<p>深化解釋及更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FINI 會處理的上市類別 (詳見 <i>常問問題 A5</i>)</li> <li>FINI 推出安排 (詳見 <i>常問問題 A5</i>)</li> <li>註冊開戶上線程序 (詳見 <i>常問問題 C2</i>)</li> <li>電子簽署安排 (詳見 <i>常問問題 C2 · D13</i>)</li> <li>相應 FINI 用戶指南操作參考 (詳見 <i>常問問題 C4 · D1 · D2 · D4 · D5 · D12 · D15 · E12 · E22 · E23 · E27 及 E32</i>)</li> <li>FINI 的營運時間及維護時段 (詳見 <i>常問問題 C7</i>)</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聯名賬戶的公開發售認購及國際發售承配人的處理安排（詳見常問問題 D12、E7 及 E10）</li> <li>▪ 採用混合媒介要約（詳見常問問題 D10）</li> </ul>
2022 年 5 月 27 日	<p>深化解釋及更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出 FINI 的時間表（詳見常問問題 A5）</li> <li>▪ 註冊開戶上線程序（詳見常問問題 A4、C1、C2 及 C3）</li> <li>▪ 公開招股結算工作流程（詳見常問問題 B1、D4 及 D5）</li> <li>▪ 承配人名單相關的工作流程（詳見常問問題 B1、D12 及 D16）</li> <li>▪ 平台存取、權限及數據處理（詳見常問問題 C5、C6、C9、C10 及 D15）</li> <li>▪ 有關《上市規則》規定的表格及文件（詳見常問問題 D9、D10、D12 至 D14）</li> <li>▪ 證監會就簿記建檔及配售活動而制訂的建議操守準則（詳見常問問題 D18）</li> <li>▪ 無紙化申購優先發售和僱員發售（詳見常問問題 E3）</li> <li>▪ 公開發售認購者識別標準（詳見常問問題 E7、E9、E10 及 E12）</li> <li>▪ 預設資金驗證和結算工作流程（詳見常問問題 E22、E27 至 E32）</li> </ul>
2021 年 11 月 30 日	<p>深化解釋及更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註冊開戶上線程序及資格準則（詳見常問問題 A4、C1 及 C2）</li> <li>▪ 以券商客戶編碼識別公開發售認購者（詳見常問問題 B1、E7、E10 及 E13）</li> <li>▪ 證監會就簿記建檔及配售活動而制訂的建議操守準則（詳見常問問題 D18）</li> <li>▪ 無紙化優先發售及僱員發售（詳見常問問題 E3）</li> <li>▪ 鎖定結算參與者預設資金需求的運作安排（詳見常問問題 E21、E22 及 E23）</li> </ul>
2021 年 7 月 5 日	初版連同 FINI 框架諮詢文件總結發佈。

## 免責聲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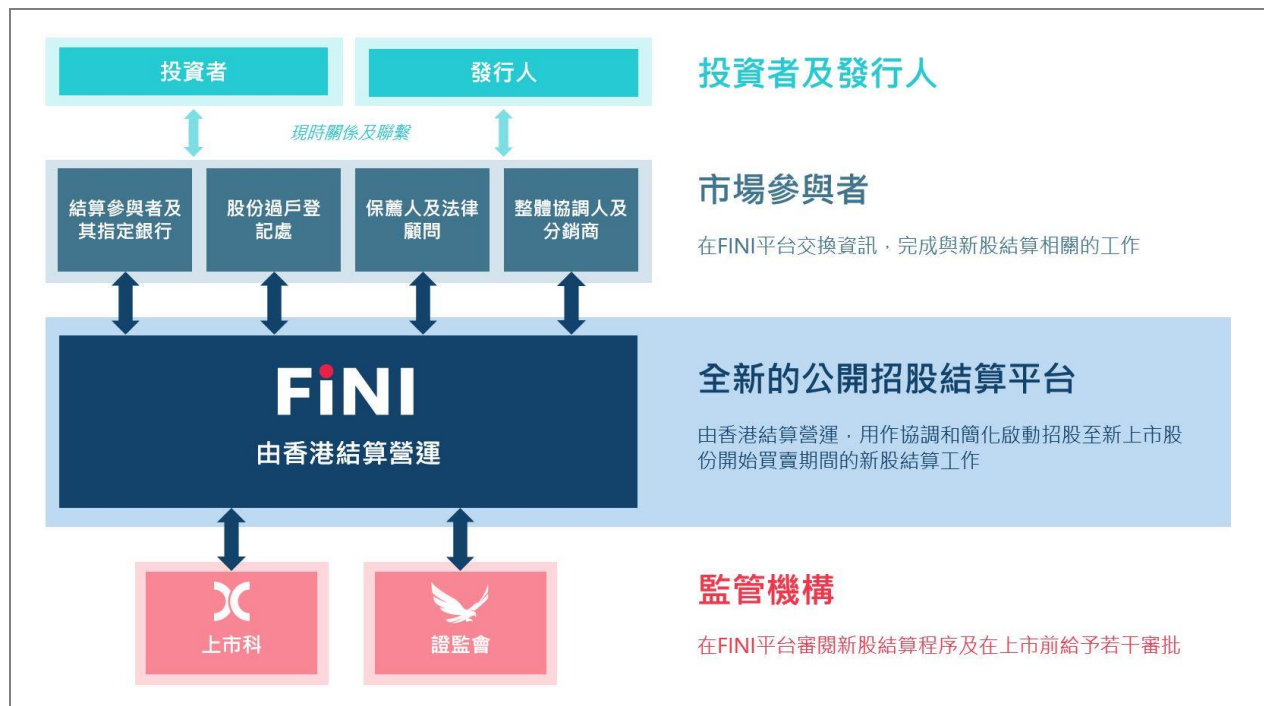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所及 / 或其附屬公司竭力確保其提供之資料準確可靠，但不保證該等資料絕對正確可靠；對於任何因資料不準確或遺漏又或因根據或倚賴本網站資料所作決定、行動或不行動而引致之損失或損害，香港交易所及 / 或其附屬公司概不負責（不論是民事侵權行為責任或合約責任或其他）。



## A. 什麼是 FINI?

「FINI」 (*Fast Interface for New Issuance*) 是由香港結算開發的軟件平台，旨在將香港的首次公開招股（下稱公開招股）結算程序現代化。

FINI 可讓市場參與者及監管機構於公開招股結算的端對端程序裡的重要步驟進行流暢及數碼化溝通。利用現代與易用介面，以及採用常規工作流程邏輯和數據標準，FINI 將讓公開招股最快於「T+2」（即定價後的兩個營業日）開始交易。



### A1. FINI 將取代哪些現有程序或系統？

將會併入 FINI 平台的主要現行程序包括：

- i. 公開招股保薦人、法律顧問、整體協調人、分銷商、聯交所上市科與證監會企業融資部之間按監管規定就審查承配人、許可配發結果公告及相關文件事宜的電郵、傳真、實物表格及其他檔案的溝通來往。
- ii. 公開招股發行人、其顧問、其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與香港結算之間就有關將新股納入中央證券存管處（「CSD」）的電郵、傳真、實物表格及其他檔案的溝通來往。
- iii. 香港結算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結算參與者」）使用的中央結算系統（下稱「CCASS」）「EIPO」功能以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透過本次改革，香港交易所及不同市場參與者之間就香港公開招股的「最後環節」（即啟動公開招股、認購匯總、定價及配發確認、監管審批、款項結算以及股份納入）的互動均經共用平台進行。

## A2. 為何要推出 FINI ?

FINI 的主要優點包括：

- i. 公開招股的認購、定價與開始交易之間的時差會縮短。這可減少發行人、其現有股東及新投資者所面對的市場風險，讓香港與其他領先的國際證券市場的一貫做法對齊。
- ii. 數碼化互動將減低公開招股結算程序的操作風險；讓市場參與者之間即時共享資料，又將若干工作流程自動化，並且便利結算過程中的合規監管及監督。

上述優點於《FINI 框架諮詢文件》及《FINI 框架諮詢文件總結》有進一步討論。

## A3. 哪些上市類別會透過 FINI 處理？【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8 日】

FINI 初期會支援於聯交所以下列形式上市的股本證券（包括普通股或優先股）、預託證券、合訂證券、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及復牌招股，包括：

- i. 主要上市；
- ii. 雙重主要上市；
- iii. 第二上市；
- iv. 反收購行動；
- v. 以介紹形式上市；及
- vi. 由 GEM 轉往主板上市。

FINI 上的實際工作流程會視乎證券及上市類別而有所不同，例如一些公開招股可能包括股份發售，另一些則不會。一般而言，FINI 會處理新股發行、認購匯總、定價及確認配發股份、監管審批、款項結算以及股份納入程序（如適用），詳情在 [常問問題 B1](#) 有進一步說明。鑑於 EIPO 申購將由 CCASS 轉移到 FINI 處理，因此有關上市後的公開發售也將在 FINI 處理。不同上市類別可能會影響每個 FINI 用戶類別的結算流程，詳情已刊載於《FINI 用戶指南》的 [公開招股時間表及系統狀態](#) 部分。

有關後續配售或債券發行並不會包括在 FINI 首階段推行當中，香港交易所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考慮納入相關工作流程。

請注意，FINI 不會直接處理公開招股下任何優先發售或僱員發售的股份認購、配發或結算，以上將按現行模式保留在 CCASS，有關事宜仍交由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負責（見 [常問問題 B1](#)，[步驟 3](#)）。

#### A4. 誰是 FINI 的用戶? 【最後更新：2022 年 5 月 27 日】

FINI 將會有 9 個用戶類別，其中 6 類與公開招股市場參與者相關（見下表）。同一機構或個人可於同一宗或不同的公開招股中擔任不同角色，因此可以透過多於一個用戶類別的身份操作系統。

請注意，FINI 是提供予市場中介機構、發行人顧問及其代表人和監管機構使用的企業對企業（B2B）系統，因此公開招股發行人及終端投資者並**不需要**直接使用。市場參與者用戶的相關註冊開戶上線程序可詳見 *常問問題 C2*。

FINI 用戶類別	責任	連接模式
-----------	----	------

#### 發行人顧問及代理：

1 保薦人		
指定保薦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管理公開招股啟動程序及參考數據</li><li>管理銀團團隊成員 / 顧問的交易存取權</li><li>提交若干監管文檔</li></ul>	網頁
其他保薦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提交若干監管文檔</li></ul>	網頁

\* 前稱為首席保薦人。指定保薦人必須獲聘用為《主板上市規則》所定義之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2 法律顧問		
保薦人法律顧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若受邀請，將參考數據輸入 FINI，唯數據只可由指定保薦人提交</li></ul>	網頁
發行人法律顧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為發行人提交若干監管文檔</li></ul>	網頁

3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確認公開發售、優先發售及僱員發售的認購程度</li><li>傳送公開發售配發結果信息</li></ul>	網頁及檔案傳輸

FINI 用戶類別	責任	連接模式
-----------	----	------

股份銀團團隊：

4 中介人		
指定整體協調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認招股規模、股份落實分配及最終定價</li> <li>• 管理「承配管理清單」中不同分銷商之間的分配</li> <li>• 提交若干監管文檔</li> <li>• 提交自身承配人資料及證明文件</li> </ul>	網頁
其他整體協調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管理「承配管理清單」中不同分銷商之間的分配</li> <li>• 提交若干監管文檔</li> <li>• 提交自身承配人資料及證明文件</li> </ul>	網頁
分銷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交自身承配人資料及證明文件</li> <li>• 提交若干監管文檔</li> </ul>	網頁

\* 前稱為牽頭經紀。指定整體協調人必須獲聘用為《上市規則》所定義之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公開發售參與者：

5 香港結算參與者		
香港結算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結算參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輸入或修改公開發售認購名單（「EIPO」）</li> </ul>	網頁或應用程式介面

6 FINI 銀行		
結算參與者的指定 EIPO 銀行（「指定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監控結算參與者的 EIPO 預設資金需求</li> <li>• 確認結算參與者符合預設資金需求</li> <li>• 就結算參與者獲配發的股份進行款項結算</li> </ul>	網頁或應用程式介面
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收款銀行（「收款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監控公開招股發行人所得款項的 EIPO 款項結算</li> <li>• 如公開招股於款項結算完成後被取消，需就結算參與者獲配發的股份進行退款</li> </ul>	網頁



FINI 用戶類別	責任	連接模式
-----------	----	------

監管機構：

7	聯交所上市科 (「上市科」)	
首次公開招股審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向指定保薦人發出公開招股啟動 FINI 密碼</li> <li>審閱及審批承配人名單、配發結果公告及任何相關監管文檔</li> </ul>	網頁

8	證監會	
企業融資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審閱及審批承配人名單、配發結果公告及任何相關監管文檔</li> </ul>	網頁

系統營運商：

9	香港結算	
香港結算 (FINI 及 CCASS 營運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納入、管理及支援 FINI 平台用戶</li> <li>審閱及許可於 FINI 啟動的公開招股及對資料作出的後續更改</li> <li>管理 EIPO 渠道認購、預設資金及結算程序</li> <li>管理公開招股股份存入 CCASS 中央證券存管處的程序</li> </ul>	網頁及檔案傳輸

#### A5. FINI 將於何時推出？【最後更新：2023 年 6 月 28 日】

有關 FINI 推出前的市場演習及推出時間表已刊載於 FINI 網頁 (<https://www.hkex.com.hk/fini>)。

從現有的「T+5」公開招股結算流程過渡到 FINI 將會涉及全個市場，並且是一次性，安排如下：

- 香港交易所會預先向市場公佈選定的 FINI 推出日期 (「FL」日)，該選擇將取決於 FINI 用戶的準備程度、測試及監管審批結果。在可行情況下，香港交易所會安排在較少公開招股活動的時期進行過渡。
- 所有於「FL」日或以後發行的新上市招股章程，會經「T+2」流程於 FINI 上處理。(見*常問問題 B1* 刊載之時間表)
- 於「FL」日前發行發行的新上市招股章程，會按「T+5」流程及基礎架構下完成，然後逐漸由 FINI 取代。

於過渡期間，為減低新舊公開招股結算過程重疊的營運風險及負擔，如招股章程發行日期為「FL」日至「FL+2」(工作日)，該新股可能需要稍為延長公開發售期。旨在讓進行中的上市項目，可於新上市

項目 (沿用 FINI「T+2」) 相應流程開始前，繼續沿用「T+5」的流程，完成股份配發、抽籤及退款流程 (見下圖)。

香港交易所將於接近「FL」日時，向各個市場參與者提供更多有關上述安排的資訊及指引。

	招股章程發佈日		上市日																
	透過公開發售	透過公開發售		-2	-1	FL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CCASS T+5 最後...	●	●	●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FINI T+2 首個...	●	●	●																
CCASS T+5		●		認購申請				結算				●	上市		●				
FINI T+2			●	認購申請								●	結算			上市		●	

#### A6. FINI 推出後，所有公開招股結算程序均須透過 FINI 進行？

是。現行的「T+5」公開招股結算程序將不再適用於併入 FINI 的上市類別。

## B. 公開招股結算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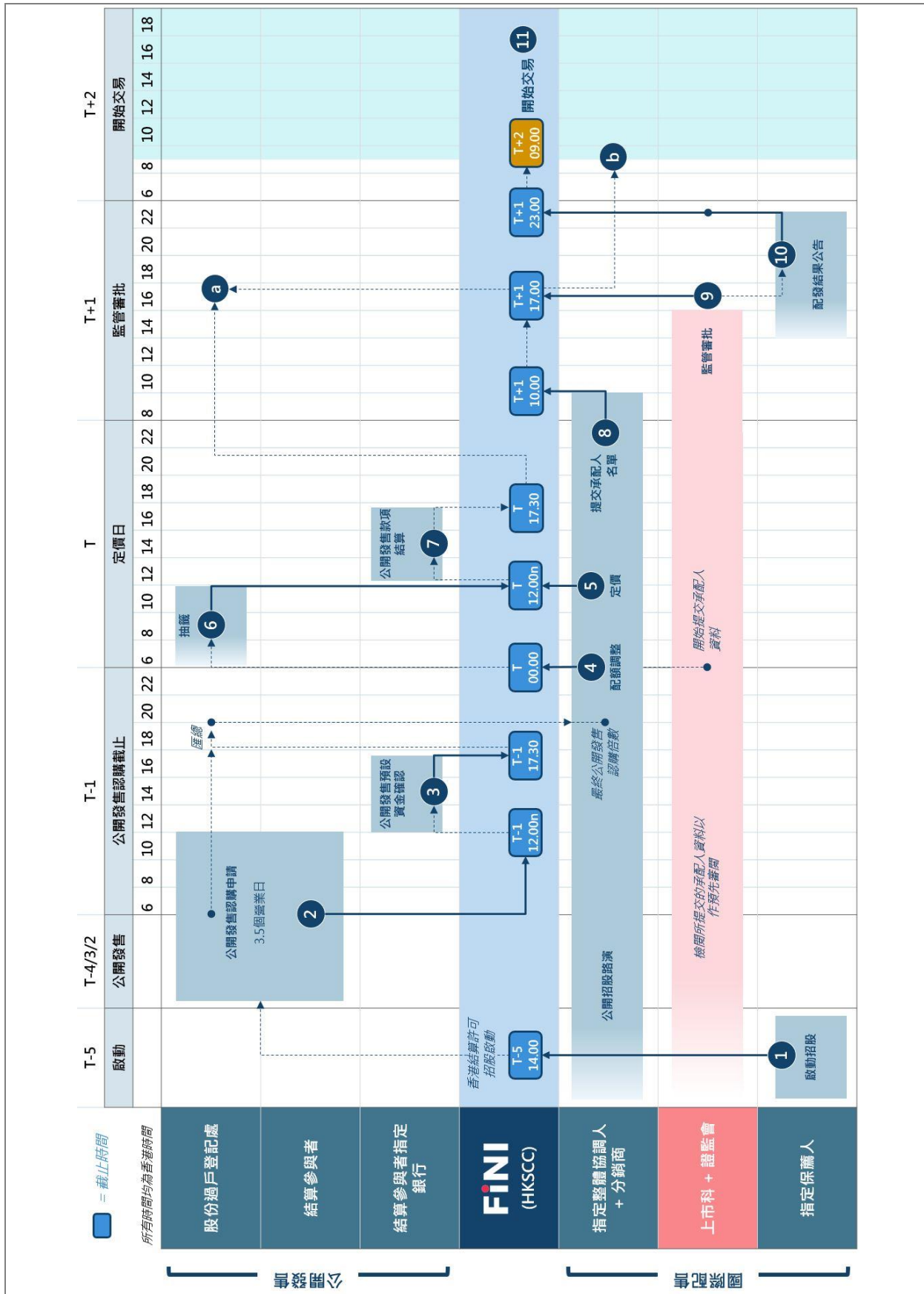
### B1. FINI 如何運作？【最後更新：2023 年 9 月 27 日】

FINI 推出後，所有發行人將須按以下「T+2」時間表進行公開招股結算程序（下一頁載有相關流程圖）。有關時間表適用於同時進行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的「典型」香港公開招股。

「T」指公開招股定價日，「T+2」指第一個交易日，所有時間均為香港時間。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1	啟動招股	聆訊後函件發出後	T-5 14.00	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已於 FINI 註冊開戶上線
2	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期	T-4 09.00	T-1 中午 12.00	完成步驟 1
3	公開發售預設資金確認	T-1 中午 12.00	T-1 17.30	完成步驟 2
4	配額調整	步驟 3 後	T 00.00	完成步驟 3
5	定價期限	步驟 1 期間或之後	T 中午 12.00	
6	抽籤	步驟 4 後	T 中午 12.00	完成步驟 3 + 4
7	公開發售款項結算	T 中午 12.00	T 17.30	完成步驟 5 + 6
8	提交承配人名單期限	步驟 4 後	T+1 10.00	完成步驟 4
9	監管審批	步驟 8 後	T+1 17.00	完成步驟 8
10	配發結果公告	步驟 9 後	T+1 23.00	完成步驟 9
11	開始交易	T+2 09.00		完成步驟 10

a	將公開發售股份存入中央證券存管處	T+1 17.30	完成步驟 7 + 9
b	將國際配售股份存入中央證券存管處	T+2 09.00	完成步驟 9



以下數頁載列有關時間表中每個步驟的詳情。相關常問問題可按問題編號於 *C 至 F 部分* 查找。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1	啟動招股	聆訊後函件發出後	T-5 14.00	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已於 FINI 註冊開戶上線
目的：提供啟動公開招股的所需資料。				
相關人士：上市科；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香港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上市科向保薦人發出聆訊後不反對函件。函件將附帶一個 <i>FINI</i> 密碼。若公開招股涉及數名保薦人，應該委任一名指定保薦人使用 <i>FINI</i> 密碼。就主板的公開招股，其指定保薦人必須獲聘用為《主板上市規則》所定義之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li> <li>▪ 指定保薦人登入 <i>FINI</i> 網站，然後輸入 <i>FINI</i> 密碼以啟動招股。指定保薦人可以請其法律顧問進行這項工作，由保薦人法律顧問輸入電子表格所需資料，但填妥的電子表格必須由指定保薦人經 <i>FINI</i> 提交，不可代辦。</li> <li>▪ 發起人於 <i>FINI</i> 電子表格輸入以下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關公開招股發行人的資料；</li> <li>○ 招股的主要條款、詳情及時間表；及</li> <li>○ 相關文件及承諾。</li> </ul> </li> <li>▪ 發起人輸入銀團團隊成員及公開招股發行人顧問的資料，以授予各方經 <i>FINI</i> 查詢該公開招股的權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與公開招股的銀團團隊成員名單（指定整體協調人、分銷商）；及</li> <li>○ 參與公開招股的發行人顧問（發行人法律顧問、其他保薦人）及代理（股份過戶登記處、收款銀行）名單。</li> </ul> </li> <li>▪ <i>步驟 1</i> 完成後，<i>FINI</i> 將通知獲邀查詢公開招股的成員（例如其他保薦人、指定整體協調人、發行人法律顧問及分銷商（包括整體協調人））。成員需要事先完成 <i>FINI</i> 註冊開戶上線。指定保薦人或保薦人法律顧問可於公開招股結算期間隨時更新成員（指定保薦人及指定整體協調人除外）名單以授予查詢權限。</li> <li>▪ 指定保薦人須於 T-5 14.00 前填妥所需資料並透過 <i>FINI</i> 提交電子表格，即公開發售開始前的營業日（上市日前七個營業日）14.00，或招股說明書發佈前一個營業日前填妥並提交非公開發售項目的 <i>FINI</i> 電子表格。</li> <li>▪ 香港結算直接經 <i>FINI</i> 審閱及許可啟動招股。許可條件包括發行人的招股章程已上載至披露易，通常在早上 09:00 之前。</li> </ul> <p><b>啟動招股後</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開招股會於公開發售開始時進入「項目啟動」狀態，並向 <i>FINI</i> 用戶開放以下系統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用戶：可以經 <i>FINI</i> 網站及 <i>FINI</i> 應用程式介面服務查詢公開招股的非機密參考數據；</li> <li>○ 結算參與者：可以提交 <i>EIPO</i> 認購申請（見 <i>步驟 2</i>）；</li> <li>○ 指定整體協調人：可以進入配額調整及定價介面（見 <i>步驟 4</i> 和 <i>5</i>）；及</li> <li>○ 分銷商：可以預先輸入承配人資料及相關文件但暫不能向監管機構提交（見 <i>步驟 8</i>）。</li> </ul> </li> <li>▪ 填妥之公開招股參考數據一經香港結算許可，指定保薦人可對大部分參數作出更改（指定保薦人及指定整體協調人的資料除外）。所有其他的公開招股參考數據則可由指定保薦人修改，並重新提交給香港結算審閱和許可。</li> <li>▪ 公開招股經 <i>FINI</i> 啟動後，只有指定保薦人（而非指定整體協調人或整體協調人）可在公開招股參考數據中的分銷商名單加入（但不可刪除）新的分銷商（即銀團團隊成員聘請的分銷商）。任何新加入名單的分銷商均須經香港結算許可，且相關程序須於提交承配人名單期限前（即「T+1」10.00，<i>步驟 8</i> 結束前）完成，以讓監管機構有充足時間審批相關資料。為免耽誤上市進程，發行人應盡早敲定參與銀團團隊的分銷商名單。</li> </ul>				



**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

- 許多向香港結算的股份納入團隊提交的表格將不再適用，因為相關資料會於 *步驟 1* 透過 FINI 提交。*常問問題 F1* 載有受影響表格的完整列表。
- FINI 將會提供一項全新的參考數據服務。FINI 用戶可透過 FINI 網頁及 FINI 應用程式介面服務實時查詢公開而結構化的公開招股參考數據。
- 公開招股參考數據必須由指定保薦人提交。

**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

- 公開招股發行人須按現有程序，於公開發售開始前上載招股章程至披露易。披露易是 FINI 以外的現用系統。
- 即使指定保薦人請其法律顧問協助完成部分信息，指定保薦人有責任確保所有經 FINI 提交的信息在所有重大的方面具備準確性及完整性。這包括經 FINI 提交相關電子表格以及確保在 *步驟 1* 中的查詢權限僅授予參與該公開招股的相關人士。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2	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期	T-4 09.00	T-1 中午 12.00	完成步驟 1
目的：錄取於公開招股的公開發售部分認購需求。				
相關人士：結算參與者；香港結算；股份過戶登記處。				
<p><b>香港結算 EIPO 渠道</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果公開招股包括公開發售部分，結算參與者可於這段期間提交 EIPO 認購申請。</li> <li>認購申請需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開招股股份代號（或應用程式介面的公開招股識別號碼，請參閱《FINI 應用程式介面手冊》第 4.1.1 節）；</li> <li>認購股份數目；</li> <li>認購者的身份識別資料（見常問問題 E7）或券商客戶編碼（見常問問題 E10）；及</li> <li>聯交所參與者編號（僅用作結算參與者收取經紀佣金用途）。</li> </ul> </li> <li>缺少上述資料的認購將不獲 FINI 接納。</li> <li>認購申請可透過 FINI 網頁介面（直接輸入或上傳檔案）或應用程式介面提交。</li> <li>結算參與者可於公開發售期截止前（「T-1」12.00 中午）查詢、新增、修改或撤銷認購申請。</li> <li>於公開發售期間，FINI 會顯示指示性公開發售認購倍數。</li> <li>公開發售期結束後，FINI 會綜合所有以券商客戶編碼認購的申請，然後從聯交所查取認購者的客戶識別信息。</li> <li>FINI 會於查取相關客戶識別信息後，標記匯總 EIPO 認購名單中的任何重覆認購申請，並知會受影響的結算參與者（請見常問問題 E11）。</li> </ul> <p><b>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渠道、優先發售及僱員發售</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資者可以如常經股份過戶登記處認購以投資者名義發行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li> <li>任何公開招股中的優先發售及僱員發售將載於招股章程。</li> <li>無紙化認購申請程序將被採用。</li> </ul>				
<p><b>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CCASS 的 EIPO 功能將會停用。結算參與者須改用 FINI 提交其 EIPO 認購申請。</li> <li>FINI 不支援經紙本渠道的公開發售認購申請（見常問問題 E3）。</li> <li>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將不能再經香港結算認購（見常問問題 E6）。</li> <li>於 EIPO 及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渠道的個人及公司投資者將強制性採納一致的身份識別標準（見常問問題 E7）。</li> <li>招股章程的「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將會更新及簡化以作投資者參考。</li> </ul>		<p><b>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資者可按照往常做法，透過其經紀或股份過戶登記處（以其名義持股份證明書）認購股份。</li> <li>公開發售期將為最少 3 個營業日，而提交認購名單的截止時間將如常為最後一日的中午。</li> <li>就結算參與者而言，提交 EIPO 認購名單會被視為指示香港結算代表其認購公開發售股份。認購申請受發行人招股章程及香港結算規則的條款及承諾約束。</li> <li>現有的公開發售認購者資格、面額表、認購手續費及抽籤安排將維持不變，而有關資料將載於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招股章程。</li> </ul>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3	公開發售預設資金確認	T-1 中午 12.00	T-1 17.30	完成步驟 2
<p><b>目的：</b> 確認公開發售認購有足夠資金支持以確保款項結算成功。</p>				
<p><b>相關人士：</b> 結算參與者；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香港結算。</p>				
<p><b>香港結算 EIPO 渠道</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結算參與者使用 FINI 需事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一間已完成 FINI 註冊開戶上線的指定銀行設立 EIPO 預設資金安排；及</li> <li>選擇是否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計算其 EIPO 認購申請（見 <a href="#">常問問題 E15</a>）。</li> </ul> </li> <li>公開發售截止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FINI 會根據結算參與者於 <a href="#">常問問題 E15</a> 的相關選項計算預設資金需求；</li> <li>FINI 網頁介面會展示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及</li> <li>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會經 FINI 應用程式介面及 FINI 網頁介面通知其指定銀行。</li> </ul> </li> <li>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從 FINI 收取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li> <li>根據結算參與者銀行賬戶的可用資金鎖定預設資金需求額；及</li> <li>於「T-1」17.30，經 FINI 應用程式介面或 FINI 網頁介面向香港結算確認鎖定的款項結餘足以支持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見 <a href="#">常問問題 E22</a>）。</li> </ul> </li> <li>若款項不足，結算參與者可以於預設資金確認時段經 FINI 修改及重新確認其 EIPO 認購名單，並通知其指定銀行（見 <a href="#">常問問題 E23</a>）。</li> <li>若指定銀行未能於 17.30 前發出回應信息或回應為預設資金失敗，相應的 EIPO 認購申請將被視作無效。</li> </ul> <p><b>公開發售匯總</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香港結算於「T-1」17.30 後向股份過戶登記處傳送 EIPO 認購檔案以作進一步處理。這份檔案會顯示每一份 EIPO 認購申請的狀態為有效或無效（重複或預設資金失敗）。</li> <li>股份過戶登記處於「T-1」20.00 前經 FINI 輸入公開發售（EIPO 與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申請）、優先發售及僱員發售（如適用）的最終認購額以供參考及作下游處理。數據亦會用作正式計算是否觸發了任何適用股份回撥（見 <a href="#">常問問題 D6</a>）。</li> </ul>				
<p><b>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指定銀行與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收款銀行毋須再進行銀行間預付資金結算。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按在新機制下於指定銀行層面鎖定資金，並待公佈抽籤結果後根據結算參與者的獲配股額進行銀行間結算（見 <a href="#">常問問題 E14</a>）。</li> <li>香港銀行同業結算電子付款指示（EPI）預先對盤功能將會停用。</li> <li>香港結算及指定銀行會簽署新的銀行直接扣賬授權協議。指定銀行亦須與結算參與者客戶簽署類同銀行直接扣賬授權協議。</li> <li>就保薦人、結算參與者、指定銀行及公開招股發行人收款銀行而言，FINI 線上預設資金需求報告將取代 CCASS 的 EIPO 電子付款指示報告。</li> </ul>		<p><b>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名結算參與者會就 EIPO 結算程序委任一家指定銀行。</li> <li>未有足夠預設資金支持的 EIPO 認購名單將被視作無效，其結算參與者亦將被視為違反香港結算規則的相關規定。</li> <li>公開發售認購額只根據成功確認預設資金的認購申請而定。</li> <li>國際配售不設中央預設資金確認機制，並會跟隨現行市場慣例進行款項結算及股份納入。</li> </ul>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4	配額調整	步驟 3 後	T 00.00	完成步驟 3
<p><b>目的：</b>讓指定整體協調人調整並確認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部分的最終股份分配（如適用）。</p>				
<p><b>相關人士：</b>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股份過戶登記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開發售和國際配售的<b>初步</b>股份分配會在 <b>步驟 1</b> 中記錄。</li> <li>▪ 公開發售和國際配售的<b>最終</b>股份分配可能會與初步分配不同，原因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可能觸發回補）；</li> <li>○ 公開發售認購不足（前補）；</li> <li>○ 優先或僱員發售認購不足；</li> <li>○ 根據指引信 HKEX-GL91-18 的國際配售股份重新分配；</li> <li>○ 就公開發售及 / 或國際配售行使超額分配；及</li> <li>○ 就公開發售及 / 或國際配售行使增發。</li> </ul> </li> <li>▪ 視乎招股條款，指定整體協調人將直接經 FINI 確認所有<b>配額調整</b>。</li> </ul> <p><b>公開發售股份分配</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份過戶登記處須於「T-1」20.00 前使用 FINI 網頁介面正式確認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額或認購不足額，以及優先或僱員發售的申請額及最終分配額。</li> <li>▪ 指定整體協調人須於午夜（「T」日凌晨）前經 FINI 確認公開發售的最終股份分配。因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開發售抽籤的股份規模已確定，抽籤可以開始進行（見<b>步驟 6</b>）；及</li> <li>○ 分銷商可以開始透過 FINI 網頁介面向監管機構提交承配人名單（見<b>步驟 8</b>）。</li> </ul> </li> </ul> <p><b>國際配售股份分配</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承配人名單提交截止日期（「T+1」10.00）前，指定整體協調人將在招股條款允許的情況下決定並確認任何於國際配售的股份分配調整（如上述）。</li> </ul>				
<p><b>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適用公開招股發行人現有的配額調整信息流、數據驗證以及下游的營運流程都得到了改善。</li> </ul>		<p><b>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回補及前補機制。</li> <li>▪ 股份重新分配、增發以及超額分配權。</li> <li>▪ 任何得到上市科批准關於配額調整的規則豁免（如上述）。</li> </ul>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5	定價期限	步驟 1 期間或之後	T 中午 12.00	-
目的：確認公開招股股份的價格。				
相關人士：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指定整體協調人在「T」日（即交易日前兩日）中午 12.00 之前使用 FINI 網頁介面提交公開招股的最終價格。</li> <li>FINI 會驗證輸入的價格是否與 <b>步驟 1</b> 時輸入及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招股章程中列出的價格範圍相符。</li> <li>定價招股的最終價格應已於 <b>步驟 1</b> 時輸入，因此毋須執行此步驟以重新確認。</li> </ul>				
<u>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u>		<u>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最終定價的期限設為交易日前 45 小時。系統當然亦允許於期限前確認定價。</li> <li>FINI 會為指定保薦人及其法律顧問生成數據表，用以起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定價補充公告（若觸發靈活價格機制）；及</li> <li>延期上市公告（若公開招股延期）。</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開招股路演、建簿及行使靈活價格機制的做法將維持不變，並將於 FINI 以外進行。</li> <li>若定價未能於有關期限前完成，上市科會考慮要求發行人將上市延遲。在此情況下，一般會要求發行人刊發補充招股章程。</li> <li>任何有關定價的公告刊發均為保薦人及公開招股發行人的責任，而有關資料須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及完整。</li> </ul>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6	抽籤	步驟 3 + 4 後	T 中午 12.00	完成步驟 3 + 4
目的：向認購者分配公開發售股份。				
相關人士：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股份過戶登記處與公開招股發行人就抽籤的分配基準達成一致，並就公開發售進行抽籤。</li> <li>股份過戶登記處於「T」日中午 12.00 前向 FINI 提交公開發售配發股份檔案，該檔案包括所有成功及不成功獲得股份分配的認購者，以及其相應的股數。</li> <li>在這段期間，結算參與者不能查詢初步配發結果。最終的配發結果會於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公開發售配發股份檔案和完成公開發售款項結算（見 <b>步驟 7</b>）後經 FINI 廣播。</li> </ul>				
<u>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u>		<u>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證券登記公司總會和香港結算會對公開發售認購及配發檔案的格式和內容進行協調，以反映改進後的投資者識別標準（見 <b>常問問題 E7</b>）。</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股份過戶登記處作為發行人的代理所承擔的角色和責任。</li> </ul>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7	公開發售款項結算	T 中午 12.00	T 17.30	完成步驟 5 + 6
目的：將公開發售所得款項轉移予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銀行收款賬戶。				
相關人士：指定銀行；香港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結算於「T」中午 12.00 左右透過 RTGS CHATS 生成款項結算指示，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向每家指定銀行扣除其結算參與者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金額（包括任何手續費）；</li> <li>○ 向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收款銀行記入相同金額。</li> </ul> </li> <li>▪ 結算參與者未用的預設資金可由其指定銀行於進行公開發售款項結算時同步釋放。</li> <li>▪ 在款項結算程序完成後，FINI 最遲會於「T」18.00，向香港結算參與者廣播公開發售配發結果。若結算參與者已啟動 FINI 系統或電郵通知，將獲通知其指定銀行是否成功結算其配發結果的信息。</li> <li>▪ 結算參與者的公開發售獲配股份會在承配人名單獲得監管審批後，於「T+1」17.30 存入 CCASS（步驟 [a]）。</li> </ul>				
<u>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u>		<u>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結算程序僅牽涉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數（而非認購股數）進行。</li> <li>▪ 結算金額是根據最終公開招股價格（而非價格範圍的最高位）計算。除非公開招股於此步驟後被取消，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收款銀行毋須處理退款。</li> <li>▪ 款項結算程序會使用 RTGS CHATS 而非電子付款指示（見常問問題 E24）。</li> <li>▪ 若有款項結算失敗且無法補救，受影響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按公開招股發行人招股章程所載重新分配至國際配售或包銷商（見常問問題 E25）。</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開招股發行人可委任多於一家收款銀行。</li> <li>▪ 國際配售的款項結算程序不受有關安排影響（見常問問題 F2）。</li> </ul>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8	提交承配人名單期限	步驟 4 後	T+1 10.00	完成步驟 4
<p><b>目的：</b>提交國際配售承配人資料供監管機構審批。</p>				
<p><b>相關人士：</b>指定整體協調人；分銷商；上市科；證監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指定整體協調人確定國際配售的股份數額後，FINI 會將初步配發股份分配給指定整體協調人，讓其透過「承配管理清單」再分發給其他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見常問問題 D18）。</li> <li>在公開招股中獲編配的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會以直接填寫或上傳檔案方式於 FINI 介面輸入及提交承配人資料。</li> <li>適用若干承配人類別須連同證明文件（如有需要）一起提交（見常問問題 D12）。</li> <li>FINI 檢查提交的承配人是否已經在公開發售獲配股份，相關承配人或不能於國際配售中獲配發股份（見常問問題 D17）。</li> <li>指定整體協調人及整體協調人可以實時經 FINI「承配管理清單」監督分銷商提交承配人名單狀態。敲定「承配管理清單」的期限與提交承配人名單期限相同。</li> <li>FINI 生成的銷售聲明（當中包括獨立確認書）經 FINI 以電子方式提交並以電子方式簽署（見常問問題 D13）。</li> <li>FINI 將根據公開發售中由結算參與者和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的資料，以及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在承配人名單的工作流程中提交的資料，預填首 25 名公開發售認購者及首 25 名承配人的資料（不包括首 25 名股東名單）。</li> <li>首 25 名股東的資料及配發結果公告表格，將用於預填配發結果公告範本（見下文步驟 10），其提交期限與提交承配人名單期限相同。</li> <li>指定保薦人可以委托其法律顧問進行配發結果公告表格工作，由保薦人法律顧問輸入電子表格所需資料，但填妥的電子表格必須由指定保薦人經 FINI 提交，不可代辦。整體協調人應在完成所有承配人名單後預留足夠時間，讓指定保薦人準備配發結果公告表格，我們強烈鼓勵整體協調人促使各方在截止日期前儘早提交承配人名單。</li> </ul>				
<p><b>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承配人名單及證明文件將經 FINI 以電子方式向上市科提交。透過電郵或其他渠道向上市科提交的文件將不再獲接納。</li> <li>FINI 包含數項新的功能，以精簡化及促進提交和審閱承配人名單過程（見常問問題 D12）。</li> <li>上市科及證監會可同時看到所有已提交的承配人資料。</li> <li>於 FINI 流程中毋須另向聯交所提交<b>股權集中分析</b>。</li> </ul>		<p><b>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關提交承配人資料及相關資料的監管規定（見常問問題 D12）。</li> <li>監管機構均可閱覽承配人資料並就此提出意見（見常問問題 D14）。</li> <li>有關向關連客戶配售股份的預先審閱（見 HKEX-GL110-21）會於 FINI 以外進行，但分銷商須在<b>步驟 8</b>將相關承配人的資料透過 FINI 提交。</li> </ul>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9	監管審批	步驟 8 後	T+1 17.00	完成步驟 8
<p><b>目的：</b>按《上市規則》的規定審批向國際配售投資者配發股份。</p>				
<p><b>相關人士：</b>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分銷商；公開招股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上市科；證監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上市科及證監會可透過 FINI 直接向相關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 / 或分銷商（視乎情況而定）就其承配人名單及相關文件提供意見。</li> <li>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可以修改承配人資料以回應監管機構提出的意見。如非為回應監管機構提出的意見情況下修改已提交的承配人名單，相關分銷商須於 FINI 以外尋求上市科的同意。</li> <li>如需要，上市科將會因應個別情況（包括不影響公開招股發行人的總體上市時間表）允許延伸提交、修改或審閱承配人名單時間。</li> <li>上市科於審閱後，上市科將審批經 FINI 提交的綜合承配人名單，對公開招股發行人的國際配售發出監管審批。</li> </ul>				
<p><b>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承配人名單的監管審批將經 FINI 以電子確認方式發出。</li> </ul>		<p><b>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上市規則》規定須就提交承配人名單及與向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 / 或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及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關連人士及現有股東配發股份須取的監管審批維持不變。</li> <li>上市科及證監會均可向承配人名單提出意見。</li> </ul>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10	配發結果公告	步驟 9 後	T+1 23.00	完成步驟 9
<p><b>目的：</b>發佈公開招股配發結果。</p>				
<p><b>相關人士：</b>指定保薦人；發行人法律顧問；上市科；證監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FINI 根據公開招股參考數據、公開發售配發結果及獲審批的承配人名單生成以下文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個別保薦人聲明（以電子方式提交）。</li> <li>發行人聲明（由公開招股發行人線下簽署，並由其法律顧問上載至 FINI）。</li> <li>香港結算正式股份納入函（以供各方作參考）。</li> <li>國際配售股份存入的 CCASS 安排細節（配售表）（步驟「b」）。</li> </ul> </li> <li>FINI 亦會按《主板上市規則》第 12.09 條（或《GEM 上市規則》第 16.14 條）所述的格式為保薦人生成雙語配發結果數據表，以刊載於披露易。由於經修訂的配發結果公告是由 FINI 生成的標準化格式，上市科將不再向保薦人發出無異議函件。如指定保薦人就 FINI 生成的公告範本作出任何修改，指定保薦人應經 FINI 提交最終配發結果公告（中文及英文版）予監管機構審批。</li> </ul>				
<p><b>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干須提交的監管表格會自動生成後以電子方式經 FINI 提交。因此，表格的提交格式及流程可能與現行慣例不同（有關完整列表詳見 <i>常問問題 D13</i>）。</li> <li>根據 FINI，配發結果公告的刊發期限為「T+1」23.00。</li> </ul>		<p><b>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整體協調人、分銷商及保薦人作為發行人的顧問所承擔的角色和責任（包括監管規定）。</li> <li>配發結果公告須透過 ESS 系統上載至披露易。FINI 不會為公開招股發行人進行相關工作，唯香港交易所未來可能會考慮推出有關功能。</li> </ul>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11	開始交易	T+2 09.00		完成步驟 10
<p><b>目的：</b> 公開招股發行人的股份開始於聯交所交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開招股發行人的股份開始於聯交所進行交易。</li> </ul>				
<p><b>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當穩定價格操作人在穩定價格期間行使超額配股權時，指定整體協調人可以透過 FINI 電子表格向香港結算提交股份存入 CCASS 的安排細節（不需要經電郵提交 Word 檔）。</li> </ul>		<p><b>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上市日期後任何超額配股權及穩定價格行動均按現有程序進行（如發佈穩定價格期結束公告），即 FINI 不會就此自動生成公告範本。</li> </ul>		

**公開招股發行的股份將按以下步驟存入 CCASS 中央證券存管處：**

步驟	活動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a	將公開發售股份存入中央證券存管處	T+1 17.30	完成步驟 7 + 9
<p><b>相關人士：</b> 結算參與者；香港結算；股份過戶登記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開發售款項結算之後（<b>步驟 7</b>），股份過戶登記處會遞送公開發售股份證明書（法定所有權應列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給 CCASS 證券存管處櫃檯。股份證明書核對成功及承配人名單受監管審批之後（<b>步驟 9</b>），FINI 會指示 CCASS 將結算參與者獲配發股份存入其股份獨立戶口（賬戶 02）。</li> </ul>			
<p><b>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由於結算流程縮短，公開發售股份證明書的遞送及結算參與者獲配發股份存入的時間窗口亦將被減短。</li> </ul>		<p><b>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股份過戶登記處所承擔的角色和責任不變。</li> </ul>	

步驟	活動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b	將國際配售股份存入中央證券存管處	T+2 09.00	完成步驟 9
<p><b>相關人士：</b> 指定保薦人；保薦人法律顧問；發行人法律顧問；指定整體協調人；分銷商；香港結算；股份過戶登記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當公開發售開始（<b>步驟 2</b>），公開招股發行人顧問（即指定保薦人、保薦人法律顧問、指定整體協調人或發行人法律顧問）可以透過 FINI 電子表格開始輸入國際配售結算的細節資料，例如存入 CCASS 的股數，以及相應的 CCASS 股份獨立戶口（賬戶 02）。監管審批承配人名單之後（<b>步驟 9</b>），可以將配售表提交給香港結算以獲得許可。</li> <li>獲香港結算許可之後，股份過戶登記處會遞送國際配售股份證明書（法定所有權應列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給 CCASS 證券存管處櫃檯。股份證明書核對成功之後，香港結算會根據最終的配售表將股份存入股份獨立戶口。</li> </ul>			
<p><b>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改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包含國際配售安排的配售表將會透過 FINI 以電子表格提交（而非經電郵提交 Word 檔）。</li> </ul>		<p><b>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開招股發行人顧問和代理的角色和責任不變。</li> </ul>	

## C. 平台存取、權限及數據處理

### C1. 誰合乎資格使用 FINI 平台？【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8 日】

如常問問題 A4 所述，FINI 是一個供市場中介機構、監管機構和發行人的顧問及代理使用的 B2B 系統。註冊開戶上線以使用系統資格準則如下：

用戶類別	使用資格要求
保薦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持有有效的證監會第六類牌照。</li></ul>
法律顧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在香港律師會註冊為《法律界名錄》上的香港律師行。</li></ul>
中介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持有有效的證監會第一類牌照；或</li><li>持有相當於證監會第一類牌照，即由受認可證券監管機構就在香港以外進行的活動頒發的海外認證。<sup>1</sup></li></ul>
香港結算參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擁有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權（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li></ul>
FINI 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已在香港結算註冊為指定銀行和已許可提供 EIPO 服務。</li></ul>
股份過戶登記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已註冊為證券登記公司總會的會員。</li></ul>

\*指定用戶如使用非瀏覽器渠道（如應用程式介面或直接檔案傳輸）與 FINI 互動需要事前完成系統連接測試。

### C2. 如何註冊開戶上線 FINI 平台？【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8 日】

註冊開戶上線程序已經開始。每類 FINI 用戶類別的註冊開戶上線需求如下：

FINI 用戶類別	註冊開戶上線需提交的文檔
保薦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一份登記表格，以接受 FINI 使用條款及細則；及</li><li>一份商業登記證副本。</li></ul>
法律顧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一份登記表格，以接受 FINI 使用條款及細則；及</li><li>一份商業登記證副本。</li></ul>
中介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一份登記表格，以接受 FINI 使用條款及細則；及</li><li>一份商業登記證副本。</li></ul>
香港結算參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b>現行</b>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用戶<b>無需進行任何操作</b>。香港結算會直接授權結算參與者的管理人士創建 FINI 個人用戶的權限。</li><li><b>非現行</b>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用戶需提交一份登記表格設立管理人士以創建 FINI 個人用戶的權限。</li></ul>

<sup>1</sup> 定為國際證監會組織《磋商、合作和信息交換的多邊諒解備忘錄》的簽署方（[英語連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結算會修訂相關規則，以確保結算參與者使用 FINI 受其條款與細則約束。</li> </ul>
FINI 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份登記表格，以接受 FINI 使用條款及細則；</li> <li>• 有關所有適用結算貨幣（港元 / 人民幣 / 美元）的代理人銀行賬戶資料；及</li> <li>• 一份付款指示扣賬及資料申報授權書。</li> </ul>
股份過戶登記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份登記表格，以接受 FINI 使用條款及細則；及</li> <li>• 一份商業登記證副本。</li> </ul>

倘若申請人註冊開戶上線時申請多於一個 FINI 用戶類別（例如：同時申請保薦人及中介人用戶的角色），則只需提交一份登記表格和一套證明文件。FINI 註冊開戶程序跟香港交易所其他系統的開戶程序相同，均為一次性。已成功註冊的公司如須作更改，例如增加系統管理人員，申請人應填寫另一份賬戶管理表格。[FINI 網上登記表格](#)已經上載於 FINI 網站。

所有居於香港、澳大利亞、百慕達、英屬維京群島、開曼群島、英格蘭和威爾斯、新西蘭、新加坡及美國的申請人於填妥登記表格後，將受邀以電子方式簽署。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海外申請人應通過電子郵件（[projectfini@hkex.com.hk](mailto:projectfini@hkex.com.hk)）聯絡 FINI 開戶團隊，了解是否需要簽署紙本表格。

香港交易所將於未來數月向各持份團體提供註冊開戶上線資格和外部測試的準備工作簡介。

### C3. 成功註冊開戶上線後，如何登入 FINI 平台？我可申請多少個用戶賬戶？【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25 日】

FINI 用戶將可以透過互聯網用電腦桌面或流動瀏覽器以瀏覽 FINI 網站（或經 FINI 應用程式介面使用若干功能）。

FINI 將運用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提供的中央認證服務。因此，現行使用其他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線上服務的用戶將可以用同一套認證資料登入 FINI。

當公司遞交申請表註冊開戶上線 FINI 時，應在開戶申請表中指定其適用的 FINI 用戶類別（例如法律顧問、保薦人及 / 或分銷商等）。在 FINI 註冊開戶上線成功後，該公司將獲香港結算編配兩類用戶賬戶：(i)管理用戶賬戶（非商業賬戶），用以管理用戶賬戶（添加 / 刪除用戶）；(ii)商業用戶賬戶，用以登入及使用 FINI。

已註冊開戶的公司最多可建立 4 個管理用戶賬戶和 20 個商業用戶賬戶（包括管理用戶賬戶）。如公司需要更多用戶賬戶，可通過電子郵件（[clearingps@hkex.com.hk](mailto:clearingps@hkex.com.hk)）聯絡香港結算所。

#### C4. 如何決定公司的哪位獲授權用戶可使用 FINI 平台？【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8 日】

FINI 將使用與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相同的身份管理框架，對於用戶系統中執行及操作有很大的靈活性和管控。框架分為三層：

- i. **機構層面**：同一機構（FINI 用戶）可身兼多職，例如：在某幾個公開招股中擔任分銷商，在另一公開招股中則可能是保薦人的角色，及 / 或在另一項目則擔任結算參與者。在註冊開戶上線 FINI 時，每個 FINI 機構用戶均須選定其所需要啟動的角色。角色權限亦可於上線後向香港結算申請改動。
- ii. **個人層面**：在 FINI 的機構用戶內，FINI 用戶的管理員可以編配該用戶已啟用的一個或多個角色給特定的個人或群組（團隊），即指定員工可以使用指定功能，而其他員工則不能。這有助於維持內部職能分隔、數據分隔安排和存取監控。

由 FINI 用戶委任的管理員將履行用戶建立和維護的職責，並管理在這兩個層面上 FINI 用戶的權限。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的現有用戶可以保留現有管理員，然後在管理員註冊開戶上線 FINI 時啟用上述選項。

- iii. **交易層面**：每項公開招股將進一步擁有其本身的權限架構，已註冊開戶上線 FINI 的特定團隊有可能就特定公開招股獲編配特定角色，賦予其使用權限。這層級將由指定保薦人及 / 或受委託的保薦人法律顧問管理（見常問問題 B1 的步驟 1）。

上述以外還有於工作項目層面的第四層權限直接內置於 FINI 應用的設計中，會因應進行的工作或活動、其狀態（例如待處理 / 已提交）、整體公開招股結算時間表以及所涉及的用戶角色而有所不同。有關具體安排已刊載於《訪問權限管理用戶指南》中的附錄 1 – 用戶角色列表及相應《FINI 用戶指南》中的功能角色部分。

#### C5. 登入 FINI 平台後可使用什麼功能？【最後更新：2022 年 5 月 27 日】

使用 FINI 平台的權限會按照該用戶於公開招股的角色釐定輸入、編輯、下載資料及文件的查詢權。換句話說，如用戶於某項公開招股沒有正式角色，則無法查閱該項招股的資料。唯整體協調人則可查閱其正式參與的公開招股的特定綜合承配人名單的特定資料，用以協助履行部分整體協調人義務（有關示例，請參閱常問問題 D15）。

在上市文件中披露的相關公開招股參考數據（例如發行價格範圍）將以結構化形式提供給所有 FINI 用戶，並透過 FINI 平台的公開招股參考數據應用程式介面服務提供給第三方（例如資料提供商及與財務相關的網站）。

如有 FINI 用戶同時參與多項公開招股，則全部相關資料將可在其 FINI 網頁介面上併查閱。

## C6. 香港交易所將如何使用用戶在 FINI 平台提供的資料並將其保密？【最後更新：2022 年 5 月 27 日】

香港結算作為 FINI 系統的營運商，只會將認購者的資料用作公開招股結算。根據現有市場慣例，上述資料或會提供予聯交所、證監會及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顧問／代理（整體協調人及股份過戶登記處，視屬不同情況而定），作適用的監管用途，或以便其在公開招股結算過程中履行其顧問／代理的職責。在任何情況下，認購者的個人資料不會於網上刊載，除非適用的法規（包括監管機構發佈的指引）要求；如法規要求上載，個人資料的使用也須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數據用途可包括公開招股結算程序中附帶的營運運算、生成若干文件或數據分析、監管合規及與公開招股結算相關的報告。約束 FINI 用戶於平台上的存取權及提交數據的條款將於 FINI 條款及細則列出。

任何屬於 FINI 用戶的個人資料用於公開招股結算時（例如提交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或承配人名單），收集、儲存、使用及傳送其數據的程序須遵從相關數據安全保護法律及法規。按 FINI 條款及細則，香港結算將要求中介機構向 FINI 提交認購者資料之前，按所有適用的法律和法規獲取所有必要的同意和授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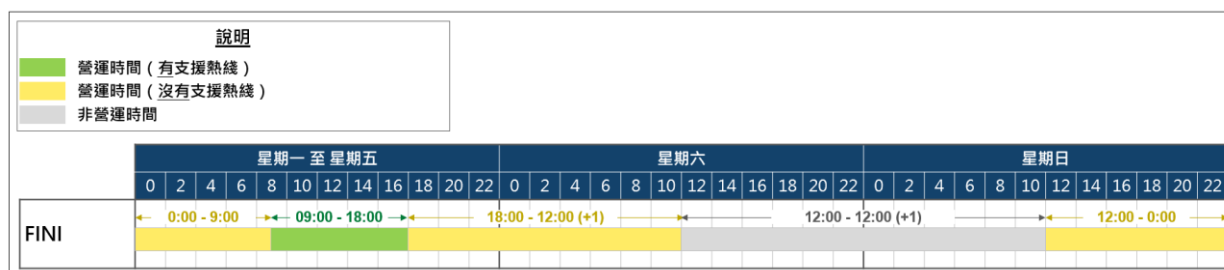
一如以往，所有由香港交易所營運的核心市場系統，FINI 將對數據存取、儲存及使用進行技術性監控。FINI 用戶進入 FINI 須經中央認證服務核實身份，還有監控措施確保相關資料僅供已獲授權、預先登記並成功驗證身份的用戶取閱。登入網絡介面須經雙重認證，而登入應用程式介面則須經 JSON Web Token 認證，符合開放授權（OAuth）協議。此外，平台各方面的基礎架構設計和數據加密也全部設有保安措施。

## C7. FINI 平台的營運時間？【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8 日】

用戶可以隨時透過開放式互聯網訪問 FINI 平台，下列定期維護時段除外：

- 星期六 – 12:00 至 23:59
- 星期日 – 00:00 至 12:00

如有臨時維護工作安排，將會提前通知用戶。



## C8. FINI 系統托管的位置？

FINI 將托管於多個不同雲端數據中心的可用區域，每個可用區域均能獨立支援 FINI 平台的所有功能。基於數據主權法律的關係，所有數據中心均設於香港。為減輕極端事件帶來的風險，數據中心將分佈於香港不同地區。

## C9. FINI 網頁介面會否支援不同語言？【最後更新：2022 年 5 月 27 日】

FINI 網頁介面顯示的主要語言將會是英語。FINI 亦會於需要的部分支援中文的輸入（例如：公開招股發行人及認購者的全名）。

## C10. 由於須在 FINI 裏處理某些工作可能由同一家公司的不同團隊完成，使用者是以個人身份或是公司身份登入 FINI？如保薦人和指定整體協調人屬於同一實體，他們在 FINI 是否有獨立的用戶賬戶？【新增：2022 年 5 月 27 日】

登入 FINI 會以每個用戶計（即公司的每名員工）。

該公司可按其內部職能及權限劃分不同的團隊，並編配特定團隊成員。例如，在啟動公開招股時，若保薦人和整體協調人的角色是分別由同一公司內的兩個獨立團隊執行，其管理用戶可分配團隊 1 負責履行保薦人的職責，團隊 2 則負責履行整體協調人的職責。在這種情況下：

員工	團隊	在公開招股中擔任的角色	可使用的功能
A	1	指定保薦人	保薦人功能
B	2	指定整體協調人	整體協調人功能
C	1 及 2	指定保薦人及指定整體協調人	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功能

## C11. 如何可以參加 FINI 平台功能測試？【新增：2022 年 11 月 25 日】

已完成 [常問問題 C2](#) 中所述的註冊開戶上線程序（現為 Client Connect 用戶的結算參與者除外）的公司，可以進一步透過 [FINI 測試網上登記表格](#) 以設置及訪問 FINI 測試環境（無需簽署）。填寫表格時需要選擇設置客戶對站台虛擬專用網路（Client-to-Site VPN）或站台對站台虛擬專用網路（Site-to-Site VPN），以連接 FINI 測試環境。虛擬專用網路並不會用於實際 FINI 平台。

如果選用 Client-to-Site VPN，最多可以建立 4 個用戶賬戶以訪問 FINI 測試環境。請注意用戶必須使用一部已安裝 AWS Client VPN 軟件及具有互聯網連接的電腦訪問 FINI 測試環境。

如果選用 Site-to-Site VPN，則需要資訊科技網絡部門填寫另一份 Site-to-Site VPN 設置表格，然後提交予 [projectfini@hkex.com.hk](mailto:projectfini@hkex.com.hk)。提交表格後，FINI 註冊開戶上線團隊會提供一份網絡配置文檔以連接 FINI 測試環境。

更多資訊已載於《設置及訪問 FINI 測試環境指南》。

## C12. FINI 測試環境提供什麼用戶功能？【新增：2022 年 11 月 25 日】

香港交易所將會分 3 個階段，逐步於 FINI 測試環境上發佈不同用戶功能：

#	日期	系統		
		FINI API 網關	FINI 平台	存取權限管理平台 (AMP)
1	2022 年 11 月 25 日	API 模擬器 (成功的 API 請求只會收到固定 JSON 回應)		API 資料維護
2	2023 年 2 月 13 日	所有 API 端點	所有用戶功能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 SWIFT 對口除外)	所有用戶功能 (團隊、用戶資料及 API 資料維護)
3	2023 年 5 月 22 日		所有用戶功能	

## C13. FINI 測試環境的營運時間？【新增：2023 年 6 月 28 日】

在 FINI 平台推出前，用戶可以隨時登錄 FINI 測試環境，下列定期維護時段除外：

- 星期五 – 16:00 至 23:59
- 星期六/日 – 12:00 至 23:59
- 星期一 – 00:00 至 07:59

如有臨時維護工作安排，將會提前通知用戶。



在 FINI 平台推出後，用戶需預約使用 FINI 測試環境，包括 FINI 介面和應用程式介面。詳細資料將適時於 FINI 網頁公佈。

## D. 公開招股發行人及銀團團隊運作

### D1. 公開招股發行人進行公開招股時可否事先選擇比「T+2」更長的結算期？如可以，須符合哪些準則？【最後更新：2023年6月28日】

公開招股發行人需按 *FINI 資料集* 中列出的「T+2」時間表進行公開招股（即定價與開始交易之間為兩個營業日）。

若公開招股發行人預期公開招股需要「T+3」或更長的結算期，應提前諮詢聯交所。申請人應以書面形式向上市科申請延長結算期。上市科如接納其申請的延長結算時間，將會向公開招股發行人發出書面確認。可延長結算期的情況包括：結算受香港或海外公眾假期影響；監管機構提出要求；或其他將由監管機構個別評估的理由。如果合理證明需要更多時間來審閱承配人名單，監管機構或會要求招股發行人延長結算期。

如果公開招股發行人獲聯交所接納比結算期「T+2」更長的結算時間，則須於招股章程中說明及在 *常問問題 B1* 中描述的 FINI 工作流程 *步驟 1* 確認。在這種情況下，公開招股結算時間表中的某些步驟的截止時間以及「T」之後的截止日期會受到影響，所以將和「T+2」時間表稍有不同。但整體工作流程順序基本上維持不變。例如，如果需要額外一天來完成承配人名單，結算期將會改為「T+3」，參考時間表如下：

步驟	活動	截止時間
5	定價期限	T 中午 12.00
6	公開發售抽籤	T 中午 12.00
7	公開發售款項結算	T 17.30
8	提交承配人名單期限	<u>T+2</u> 10.00
9	監管審批	<u>T+2</u> 17.00
10	配發結果公告	<u>T+2</u> 23.00
11	開始交易	<u>T+3</u> 09.00

### D2. 公開招股發行人可否選擇比「T+2」更短的結算期？【最後更新：2022年11月8日】

如公開招股有公開發售部分，FINI 平台將不支援「T+1」結算期。有關沒有公開發售部分上市、以介紹方式上市及其他上市類別的公開招股結算時間表，已刊載於《*FINI 用戶指南*》中的 *公開招股時間表* 及 *系統狀態* 部分。

如《*FINI 框架諮詢文件總結*》中指出，香港交易所贊成待大多數市場參與者和基礎設施均準備就緒後，才將所有香港上市新股的結算期改為「T+1」。

### D3. 公開招股發行人可否透過 FINI 平台就國際配售部分提早截止認購？

可以。只要不改動上市日期，公開招股發行人及其顧問可就國際配售部分提早截止認購、為交易定價、提交承配人資料及相關文件。雖然某些步驟設有固定時限，例如 3 至 3.5 天內完成公開發售之後進行股份回補，然後抽籤，但「T+2」時間表中顯示的大多數截止時間均是最後期限。

### D4. 如公開招股發行人的上市時間表有延誤，FINI 平台將如何處理？【最新版本：2022 年 11 月 8 日】

如果招股章程所述的上市日期有任何延遲，公開招股發行人應盡早就新的上市時間表諮詢上市科。

現時並無明確準則界定公開招股可延遲多久，須視乎個案的具體情況而定。就延遲而言，若公開招股發行人要求更多時間處理監管機構的意見，而有關事宜可在短時間內解決（即是：不超過一個工作天），又不會對公開招股發行人造成重大不利變動<sup>2</sup>，則不會觸發補充招股章程規定。當上市科審批延遲已公布的上市時間表後，公開招股發行人可修訂上市時間表並刊發補充公告，詳細說明修訂後的時間表及延遲的原因。指定保薦人隨後在 FINI 更新修訂後的公開招股時間表及更新其他相關資料。

若公開招股發行人發生重大不利變動而須刊發補充招股章程，而令上市時間表嚴重延誤，上市科可要求公開招股發行人取消其公開招股並於刊發補充招股章程後重新啟動。公開招股於 FINI 平台取消後（詳見*常問問題 D5*），上市科可使用「重新啟動公開招股」功能，於 FINI 平台重新啟動有關公開招股個案。FINI 平台會生成新的 FINI 密碼，上市科會將密碼發給指定保薦人用以重新啟動公開招股，與*常問問題 B1 步驟 1* 中發起公開發售的程序相似。

若招股章程中所披露公開發售期的最後一天出現惡劣天氣，上市時間表便會有所延誤，公開招股發行人須遵從《上市規則》第 8A 項應用指引的安排。若於發行人向公開招股的獲配發人分發股票期間出現惡劣天氣情況，則將遵循招股章程所載的應急安排。

有關指定保薦人所需的跟進行動資訊，已刊載於 FINI《保薦人、中介人和法律顧問用戶指南》中的*更新公開發售*部分。

### D5. FINI 平台如何處理公開招股不繼續進行的情況？【最新版本：2022 年 11 月 8 日】

在 FINI 平台啟動招股後，若公開招股發行人決定終止公開招股，須於披露易刊發有關取消公開招股公告，這是與現行做法一致。

隨後，指定保薦人可透過 FINI 平台的「取消公開招股」功能取消公開招股，將所有下游的工作流程暫停。有關公開招股在 FINI 平台的顯示狀態會由「進行中」更新為「已取消」，而所有相關的 FINI 用戶

---

<sup>2</sup> 重大不利變動指符合以下 3 項的新情況：(i) 在招股章程日期之後才發生；(ii) 若是於招股章程日期前已經發生便須於招股章程中披露；及(iii) 在準投資者的角度來看是屬重大不利（見證監會 2006 年 9 月刊發的《有關對〈公司條例〉的招股章程制度的可行性改革諮詢文件的諮詢總結》第 16 項建議）。



會透過網站通知和電郵得知公開招股已取消。更多有關功能的詳情已刊載於 FINI 《保薦人、中介人和法律顧問用戶指南》的取消公開招股部分。

香港結算亦會撤回任何之已完成的結算程序，若有關公開招股是在公開發售款項結算期間或完成後取消，香港結算會向發行人的收款銀行發出退款指示。若有關公開招股是在公開發售股份存入中央證券存管處後取消，香港結算會取消任何已存入結算參與者 CCASS 股份獨立戶口中的股份。香港結算參與者及 FINI 銀行可參閱相關《FINI 用戶指南》中的異常情況部分以獲取更多資訊。

## D6. FINI 平台如何處理股份回補及重新分配機制？

FINI 不會改變回補機制<sup>3</sup>（或經上市科修訂的回補機制，視情況而定），亦不會改變有關於將國際配售部分的股份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部分的上市科指引。<sup>4</sup>

在啟動招股（[步驟 1](#)）期間，指定保薦人會被要求透過 FINI 平台確認支配公開發售和國際配售股份分配的條款，包括任何適用的回補觸發點或超額分配限制。這些條款應與載於招股章程的股份分配細則一致。

根據現有市場慣例，若公開招股包括公開發售部分，超額認購額或認購不足額將取決於投資者有效認購股份總數和發行人初步分配給公開發售部分股份的差額。據此，認購需符合以下條件才視為有效：（i）認購須經正式公開發售認購渠道提交申請（EIPO 或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申請）；（ii）認購須有足夠預設資金支持（EIPO 認購由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確認；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申請由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及（iii）認購須未被視為由同一投資者提交的重複認購。

上述的計算將由股份過戶登記處最終確認。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公開發售截止，「T-1」20.00 前，經 FINI 輸入最終超額認購額或認購不足額。若公開發售認購不足，而發行人招股章程中有披露「前補」機制，任何於公開發售未被認購的股份將重新分配到公開招股的國際配售。若公開發售超額認購，FINI 會顯示其認購額有否觸發適用回補點（見 [常問問題 B1](#)，[步驟 3](#)）。

在任何情況下，指定整體協調人需經 FINI 確認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的最終股份分配（見 [常問問題 B1](#)，[步驟 4](#)）。

## D7. FINI 平台如何處理超額配股權的行使？

指定整體協調人行使超額配股權超額分配股份時，需按 [常問問題 B1](#) 的 [步驟 4](#) 經 FINI 更新超額分配股數。

<sup>3</sup> 《主板上市規則》第 18 項應用指引及《GEM 上市規則》第 6 項應用指引。

<sup>4</sup> 香港交易所指引信 HKEX-GL91-18:《將首次公開招股國際配售的股份重新分配至公開認購部分》。

當穩定價格操作人在上市日後行使超額配股權時，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顧問可以透過 FINI 平台向香港結算提交將超額分配股份存入 CCASS 的安排細節（見常問問題 B1，步驟 b）。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仍有責任在 ESS 上刊發穩定價格期結束公告，這是與現行做法一致。

#### D8. FINI 平台如何處理靈活定價機制？

指引信 HKEX-GL90-18<sup>5</sup>下的靈活定價機制允許指示性發售價或指示性價格範圍下限下調不多於 10%（差價範圍不能多於 30%），但須於招股章程、混合媒介要約認購表格（若獲公開招股發行人採納；請參閱常問問題 D10）、正式通告中及發售價下調公告作出適當的披露。

為支援此機制，FINI 平台會於啟動招股階段收錄任何靈活定價機制的細節（見常問問題 B1，步驟 1）。如觸發機制，指定整體協調人將於步驟 5 進行確認。如觸發了 GL90-18 中的降價，則 FINI 平台將為指定保薦人生成發售價下調公告所需的數據表。在步驟 10 中生成的配發結果數據表中亦會提及相關價格下調。

#### D9. 實施 FINI 平台會不會使《上市規則》作出修訂？【最新版本：2023 年 6 月 28 日】

關於實施 FINI 平台而修訂的《上市規則》和相關指引資料已經發佈，並將於 FINI 平台推出時生效。詳情請參閱 FINI 網頁及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上市規例部分。<sup>6</sup>

#### D10. FINI 平台如何處理混合媒介要約？【最新版本：2022 年 11 月 8 日】

申請進行混合媒介要約的發行人可單獨派發印刷本認購表格而不須刊發印刷本招股章程。<sup>7</sup>

由於 FINI 平台不支援紙本認購表格，採用混合媒介要約的公開招股發行人須按上市科刊發的指引信的規定發出印刷本認購表格，並依賴結算參與者透過 FINI 平台及 / 或 股份過戶登記處透過自己的訂單系統（適用於股份過戶登記處）輸入使用紙本登記表格的認購者。<sup>8</sup> 採用混合媒介要約的公開招股須執行 FINI 平台中的所有步驟（包括安排電子付款）。採用混合媒介要約的發行人應於提交申請前諮詢聯交所。

<sup>5</sup> 指引信 HKEX-GL90-18：《首次公開招股的靈活定價機制》

<sup>6</sup> 指引信 HKEX-GL55-13：《有關新上市申請（股本證券）提交文件的規定及行政事宜的指引》。

<sup>7</sup> 就選擇根據香港法例第 32L 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採用混合媒介要約的公開招股發行人而言。

<sup>8</sup> 香港交易所指引信 HKEX-GL81-15《關於混合媒介要約的指引》、HKEX-GL18-10《有關宣傳資料及電子首次公開招股廣告的指引》及 HKEX-GL55-13《有關新上市申請（股本證券）提交文件的規定及行政事宜的指引》。

#### D11. 推出 FINI 平台會否影響招股章程登記規定？

否。推出 FINI 平台及縮短公開招股結算程序均不會影響招股章程登記的規定及程序。

#### D12. FINI 平台會否令提交承配人名單及相關文件的規定有任何變動？【最新版本：2023 年 6 月 28 日】

不會。FINI 平台的推出不會改變有關提交承配人名單及相關文件的監管規定，但會影響其內容及提交 / 審閱流程。用戶功能和數據規範已刊載於 *FINI 《保薦人、中介人和法律顧問用戶指南》* 中的 *承配人名單* 部分。

##### 內容

FINI 推出後，承配人名單的標準格式將會調整，例如：反映新創建的承配人「標記」（如關聯客戶或關聯人），及將個人 / 代理人 / 公司承配人的投資者識別數據格式與公開發售部分對應，達到一致性和完整性的。

對於代理人和公司承配人，實益擁有人名單應在實益擁有權部分提供。對於特定公司承配人（即全權信託或全權管理投資組合），則無需輸入承配人列表模板中的實益擁有人名單。但是，此類實益擁有人名單仍需提交給監管機構（根據當前發送給保薦人的承配人名單的要求電郵），然後相關中介人將需要在 FINI 上傳此類實益擁有人名單作為證明文件。如果承配人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機構，實益擁有人資料仍需要填寫在承配人名單。但是，如果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機構受益擁有人沒有身份認證號碼，中介人只需在所選身份認證號碼欄輸入 N/A。如果監管機構要求中介人提供與某些承配人有關的附加信息，中介人可以通過提交承配人名單中的證明文件功能提交附加信息。在提交文件時，請注意所有文件必須合併為一個 .pdf 文件提交。

對於聯名承配人，可以提交其中一名賬戶持有人作為代理承配人，而完整賬戶持有人名單則在實益擁有權部分提供。

更詳細的資訊已載於 *FINI 《保薦人、中介人和法律顧問用戶指南》* 中的 *承配人名單* 部分。

##### 提交 / 審閱流程

FINI 會將承配人名單的提交及審閱流程數碼化（見 *常問問題 B1*，*步驟 8-10*）。

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可以經 FINI 網頁介面直接輸入和編輯個別承配人資料。分銷商亦可經同一個介面上傳一份已預填及兼容 FINI 的承配人名單檔案（聯交所將提供一份 Excel 格式的承配人名單範本）。不論輸入方式，承配人所需的資料均相同。透過電郵、信件、傳真或其他非 FINI 渠道提交承配人名單將不再獲接納。

FINI 系統會按以下設計促成承配人名單提交程序：

- i. FINI 會按照整體協調人操作的「承配管理清單」追蹤及核對每一個分銷商的配額與提交狀態，以快速辨識缺失或不完整的承配人名單（見常問問題 D18）。
- ii. FINI 會於提交承配人名單時自動檢查，以確保所有必填項目已填寫。這省卻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分銷商和監管機構來回通信引起的任何最後一刻延誤。FINI 會向提交承配人名單的分銷商標記任何未完成的必填項目。
- iii. 有效及可用於承配人名單的身份證明文件類別包括：
  - 就自然人而言：香港身份證、國民身份證明文件或護照；及
  - 就公司承配人（包括信託及基金）而言：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公司註冊證明書、商業登記證或其他同等文件。

就自然人而言，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的投資者於認購股份時須使用該香港身份證號碼（而非護照號碼）。就公司認購人而言，若該公司持有法人機構識別編碼，則必須使用。國際配售提交的承配人名單不可使用券商客戶編碼（見常問問題 E7 及 E9）。

- iv. 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會按不同情況「標記」承配人類別，包括基石投資者、現有股東、關聯客戶 / 發行人的關連人士、全權管理投資組合（公司）、全權信託（公司）、獨立定價投資者（公司）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機構（公司）。任何適用證明文件將經 FINI 上傳。標記承配人有助預填配發結果公告中的若干數據表，並讓監管機構可即時辨別不同類型的承配人。
- v. FINI 會為提交承配人的分銷商、整體協調人及監管機構標記任何識別到疑似或實際上於國際配售部分內或與公開發售部分重複認購的個人承配人（或公司承配人的實益擁有人、信託或基金）（詳見常問問題 D17）。
- vi. 上市科及證監會將直接經 FINI 向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提供意見。若情況需要，亦會向所有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提供意見。上市科及證監會將能同步查詢意見，以避免重複。整體協調人會知悉上市科及證監會已向分銷商提出查閱意見，但不可查閱意見內容。整體協調人只能查閱自身意見內容。
- vii. 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提交承配人名單時，監管機構將獲系統通知。監管機構向綜合承配人名單提供意見或審批時，相關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亦將獲系統通知。
- viii. FINI 將按預設的時距於提交承配人名單期限前（經系統信息及電郵）向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分銷商及監管機構標記任何未提交的名單，省卻以手動方式提醒相關方。
- ix. FINI 會自動根據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提交的承配人名單生成相關數據，以不同承配人類別的持股量判斷承配人及認購集中度。公開招股發行人於上市時的首 25 名大股東

名單不會由 FINI 生成，而會由指定保薦人於線下編備並將填妥的 ARA 表格上載至 FINI 平台（詳見常問問題 B1，步驟 8）。

- x. FINI 會根據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提交的承配人名單為其自動生成銷售聲明用作審閱。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應在 FINI 確認及提交其銷售聲明（詳見常問問題 D13）。
- xi. FINI 會於承配人名單獲上市科審批後，生成一份雙語配發結果公告範本供各方審閱。指定保薦人可對 FINI 生成的配發結果公告範本作出必要的修改，並須將最終配發結果公告分別上載至 FINI 平台和電子呈交系統以進行發佈。

### 時間

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最早可以在公開招股「啟動」後（「T-4」9.00，見常問問題 B1 的步驟 2）開始經 FINI 輸入承配人資料。

正式提交最終承配人名單及相關文件給監管機構作審閱及審批只會在步驟 4 及「T+1」10.00（步驟 8）之後才可進行。所有提交的承配人名單須是最終版本，除非收到監管機構提供反饋意見，否則已提交的承配人不可進行任何修改。若需要修改已提交的承配人名單，相關分銷商必須聯絡上市科。

在此情況下，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毋須重新上載整份承配人名單，而只須透過 FINI 平台的介面直接修改受影響部分。

為免生疑問，配發結果公告一經發佈，承配人名單將**不得更改**。首次公開招股發行人與承配人之間的任何結算問題屬於商業糾紛，應由首次公開招股發行人與承配人自行解決。

### 預先審閱

為使公開招股發行人達到理想的時間表，上市科於 2021 年 3 月 5 日刊發了指引信 *HKEX-GL110-21* 《就首次公開招股向關連客戶配售證券作出預先審閱》，允許監管機構就公開招股擬議向關連客戶配售證券作出預先審閱（「預先審閱申請」），以加快承配人審批程序，避免延誤公開招股發行人的上市時間表。當公開招股發行人的聆訊後資料集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後，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可提交預先審閱申請。此預先審閱程序會在 FINI 平台推出後繼續推行，由上市科在 FINI 平台以外進行。

於刊發招股章程後提交的任何有配售給關連客戶所須同意的申請亦會於 FINI 平台以外處理，公開招股發行人應預留足夠時間讓上市科審批及處理有關申請，以避免公開招股發行人的上市時間表被延誤。

## **D13. FINI 平台會處理哪些《上市規則》規定的表格及文件？【最新版本：2022 年 11 月 8 日】**

以下表格將透過 FINI 平台以電子方式提交：

主板表格編號	GEM 表格編號	描述	相關方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i>FINI 全自動生成的文件</i>					
<a href="#">FFD003M</a>	<a href="#">FF017G</a>	公開招股 – D 表格 – 銷售聲明 (包括獨立聲明)	指定整體協調人; 整體協調人; 分銷商	步驟 8 + 9 後	步驟 11
<a href="#">M402</a>	<a href="#">G402</a>	公開招股 – 支付交易徵費、交易費及經紀佣金的通知	指定保薦人		
<a href="#">M401</a>	<a href="#">G401</a>	主板: 公開招股 – E 表格 – 保薦人聲明 GEM: 公開招股 – I 表格 – 關於新申請人遵守法規的保薦人聲明	所有保薦人 (包括指定保薦人)		
<i>FINI 半自動生成的文件</i>					
<a href="#">FFD004M</a>	<a href="#">FF018G</a>	主板: 公開招股 – F 表格 – 聲明 GEM: 公開招股 – 5E 表格 – 發行人遵守規則的聲明	聲明由公開招股發行人簽署, 並由發行人法律顧問上載	步驟 8 + 9 後	步驟 11

除發行人聲明 ( 主板表格 5F / GEM 表格 5E ) 外, 提交所有電子表格均會使用電子簽署 ( 定義見 FINI 條款及細則 )。FINI 用戶在 FINI 平台提交電子表格前, 需於電子表格底部輸入其姓名、職位及所屬公司名稱, 以電子方式簽署並提交。

就發行人聲明而言, 發行人法律顧問須先在 FINI 平台填妥該電子表格, 供公開招股發行人的董事和秘書簽署, 再上載至 FINI 平台並提交。

指定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及分銷商毋須另行向聯交所提交紙本承配人名單、銷售聲明或「承配管理清單」。

#### **D14. 雙重存檔的規定是否涵蓋透過 FINI 平台向上市科提交的文件? 【最新版本: 2022 年 5 月 27 日】**

FINI 平台會為上市科及證監會提供相同的查詢權, 以查詢監管文檔 ( 例如承配人名單、銷售聲明及保薦人聲明 )。用戶透過 FINI 平台提交文件時, 監管機構均會即時收到通知。

#### **D15. FINI 用戶有何查詢權? 【最新版本: 2022 年 11 月 8 日】**

FINI 平台處理非公開信息時, 旨在只授權負責提供或處理此類數據的相關 FINI 用戶查詢及編輯。例如, 目前保薦人及其法律顧問無權查詢承配人名單, 所以也不能在 FINI 平台上查詢此類資料。

FINI 平台可讓 FINI 用戶履行其在相關規則及規例下的職責。例如, 為配合證監會對負責進行簿記建檔、配售及相關活動的中介人的有關守則條文, 所有整體協調人 ( 包括指定整體協調人 ) 除了自身的承配人名單外, 亦可以查閱其他分銷商的承配人的姓名、身份證明文件類別及號碼; 和實益擁有人資料 ( 包括



實益擁有人的姓名、身份證明文件類別及號碼)及承配人類別(例如信託、全權委託投資組合、基石投資者、關連客戶、現有股東/董事等等),如適用。關於證監會有關簿記建檔及配售活動而制訂的建議操守準則如何影響 FINI 整體系統設計的詳情,請參閱(常問問題 D18)。

公開招股發行人招股章程中刊載的公開資料將提供給所有 FINI 用戶。

下表概括了各類 FINI 用戶對公開招股結算程序中於 FINI 平台上提供的主要類別資料的存取權。詳細的權限資訊已刊載於《訪問權限管理用戶指南中》的附錄 1 – 用戶角色列表及相應《FINI 用戶指南》中的功能角色部分。

FINI 用戶類別或類別分項	FINI 密碼	公開招股參考數據	招股規模和最終公開招股價格	承配人名單資料	監管文檔
指定保薦人	○	● 或 ○*	○		● (適用於自身的表格) 或 ○** (適用於所有其他表格)
其他保薦人	○	○	○		● (適用於自身的表格) 或 ○** (適用於所有其他表格)
保薦人法律顧問 (無呈交權)	○*	● 或 ○*	○**		○**
發行人法律顧問		○**	○**		● (只適用於發行人聲明)
指定整體協調人		○**	●	● (適用於自身的承配人名單) 或 ○***	● (適用於自身的表格) 或 ○** (適用於由其他分銷商提交的表格)
整體協調人		○**	● (必須由指定整體協調人提交)	● (適用於自身的承配人名單) 或 ○***	● (適用於自身的表格) 或 ○** (適用於由其他分銷商提交的表格)
分銷商		○**	○**	●	● (只適用於銷售聲明)
股份過戶登記處		○**	○**		
結算參與者		○**	○**		
結算參與者指定銀行		○**	○**		



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收款銀行		○**	○**		
上市科	●	○**	○**	○**	○**
香港結算	○	●	○		
證監會		○**	○**	○**	○**

- - 用戶有查詢及編輯權
- - 用戶只有查詢權，空白欄即用戶無查詢權。
- \* - 視乎指定保薦人可否委託法律顧問履行該職責。
- \*\* - 在提交資料者於 FINI 平台確認相關資料後，用戶才有權查詢。
- \*\*\* - 用戶對綜合承配人名單有特選查詢權。

#### D16. FINI 平台如何配合非銀團團隊分銷商或經紀提交承配人名單及其他公開招股相關文件？【**最新版本：2023 年 6 月 28 日**】

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銀團團隊<sup>9</sup>新增分銷商接收銀團團隊成員的股份作進一步分配實屬常見。新增分銷商因此須按《上市規則》提交承配人資料。

FINI 平台將提供一個靈活的銀團團隊管理功能，供指定保薦人在公開招股進行期間，隨時就一項公開招股在獲授權 FINI 用戶名單中增加這些非銀團團隊成員的分銷商，然後這些非銀團團隊成員的分銷商便可以開始向監管機構提交承配人名單及相關證明文件。

任何非銀團團隊成員的分銷商（包括任何香港以外的分銷商）若期望參與公開招股配售程序，必須根據 FINI 規定的註冊開戶資格上線（請參閱 *常問問題 C1*），方能經 FINI 執行這些功能。若申請登錄 FINI 平台人士提供所需的證明文件完整，註冊開戶上線程序並不費時，建議準分銷商提前於獲委任為公開招股發行人股份分銷商之前申請註冊開戶上線。

#### D17. FINI 平台如何處理同一或不同分銷商為多個承配人提交申請的情況？【**最新版本：2022 年 11 月 8 日**】

就國際配售部分的認購，FINI 將採用以下方法：

- i. 如果 FINI 發現提交的個人承配人（或代理人/公司承配人的實益擁有人）已由同一分銷商提交，系統會將其標記起來，而提交承配人之分銷商、指定整體協調人、其他整體協調人和監管機構將獲通知。如有需要，分銷商可獲准許修改 FINI 中的相關承配人資料（而毋須重新上傳整份文件）。如果未作任何修改，監管機構可能會提出查詢，若相關承配人資料被監管機構視為屬於

<sup>9</sup> 並未就分配股份與公開招股發行人訂立合約性協議的分銷商和經紀。

同一投資者，為確定公開招股發行人是否滿足《上市規則》中有關股東充分分佈、最低承配人人數和全體股東人數等要求，該資料將被視為屬於同一承配人；

- ii. 如果 FINI 發現提交的個人承配人（或代理人/公司承配人的實益擁有人）已由另一分銷商提交，系統會將其標記起來，提交承配人之分銷商、指定整體協調人、其他整體協調人和監管機構將獲通知，然後按第（i）段所述程序處理；及
- iii. 如果 FINI 發現提交的個人承配人（或代理人/公司承配人的實益擁有人）已在同一公開招股的公開發售部分中獲配發股份，則該認購者在公開發售部分中獲配發的股份將被視為優先並維持有效，而已提交的承配人名單將被拒，提交該承配人名單的相關人士將獲通知。這做法是為了避免為公開發售部分重新抽籤，延誤公開招股發行人的上市時間表。該無效承配人的股份須由銀團團隊負責重新配發。

至於 FINI 平台如何處理同一投資者在公開發售部分的重複認購，請參閱 [常問問題 E11](#)。

#### **D18. 證監會就簿記建檔及配售活動而制訂的建議操守準則（證監會操守準則）如何影響 FINI 整體系統設計？【最後更新：2022 年 5 月 27 日】**

證監會操守準則<sup>10</sup>並不影響 *FINI 資料文件* 中所載的 FINI 整體系統設計。由於整體協調人必須共同承擔在公開招股中的全部責任，他們在 FINI 平台亦會有相同的權利。整體協調人可閱覽及編輯招股規模、股份分配和最終定價，並可管理分銷商股份分配的「承配管理清單」。就透過 FINI 平台向監管機構提交資料而言，只有指定整體協調人（前稱為牽頭經紀）負責於 FINI 平台提交資料。於啟動招股後（[常問問題 B1，步驟 1](#)），指定整體協調人會確認招股規模、股份落實分配和最終定價，並與其他整體協調人一同管理「承配管理清單」中不同分銷商之間的股份分配。其餘銀團團隊成員，即資本市場中介人及非銀團團隊中介人則會被委任為分銷商，用以提交承配人名單和銷售聲明（詳見 [常問問題 B1](#) 中的 [步驟 8](#)）。

有關證監會操守準則實施後整體協調人（包括指定整體協調人）在 FINI 平台的查詢權的詳情，請參閱 [常問問題 D15](#)。

---

<sup>10</sup> [證監會網站](#)：「有關(i)就股權資本市場及債務資本市場交易的簿記建檔及配售活動而制訂的建議操守準則；及(ii)“兼任保薦人”的建議的諮詢總結」，2021 年 10 月 29 日。

## E. 公開發售的運作

### E1. 認購公開招股資格在 FINI 推出維持不變？

是。投資者認購股份的資格是由公開招股發行人確定並載於招股章程。例如，發行人或會禁止某個司法管轄區籍的「自然人」認購其股份。公開招股發行人及其顧問有責任決定合資格認購股份的司法管轄區的「自然人」，並且有責任在進行公開招股時遵守司法管轄區的當地證券法例。有意認購者宜在認購股份前細閱招股章程，確認有任何限制，及認購時須向其券商或股份過戶登記處保證（屬申請表條款的一部分）其並無違反任何此類限制。

### E2. 公開發售認購「A 組」及「B 組」的 500 萬港元分界線是否維持不變？

是，相關 500 萬港元門檻將維持不變。

### E3. FINI 會否接受紙本認購表格？【最後更新：2022 年 5 月 27 日】

不會。2021 年 7 月 5 日起，香港所有公開發售的投資者將須透過電子渠道認購股份（混合媒介要約除外，請參閱 *常問問題 D10*）。<sup>11</sup>

於 FINI 推出後，優先發售和僱員發售將會透過電子認購渠道進行。公開招股發行人應在進行發售前諮詢受委任的股份過戶登記處以理解實際安排。

### E4. 公開發售認購者有時會刻意擴大認購股數，以提高獲配發股份的機會。FINI 對此有何影響？

從公開發售認購者的角度來看，FINI 並不會影響到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流程。一如現行做法，投資者將繼續透過結算參與者或股份過戶登記處認購股份，並承擔認購及資金的相關費用（視乎其與中介機構的商業安排）。

現時常見某些公開招股錄得很高的超額認購額，即使 FINI 推出後，這現象仍有機會發生，但屆時市場所需凍結資金或款項結算金額便不一定呈線性式上升（見 *常問問題 E14*）。

---

<sup>11</sup> [香港交易所網站](#)：「建議推行無紙化上市及認購機制、網上展示文件及減少須展示文件類別的諮詢總結」，2020 年 12 月 18 日。

#### E5. 投資者能否繼續收實物股份證明書？

能。透過「股份登記過戶處電子認購渠道」成功獲配發以其名義進行登記的公開發售股份的認購者，將由股份過戶登記處領取或經普通郵遞方式收取股份證明書，與現時的做法相同。有關運作安排，股份過戶登記處會通知客戶。

#### E6. 香港結算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能否使用 FINI 平台認購公開招股股份？【最後更新：2023 年 6 月 28 日】

不能。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參與香港公開招股的程度向來偏低，過去三年（2018 至 2020 年）僅佔認購總數不足 0.17%。推出 FINI 平台後，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 CCASS EIPO 認購服務將會終止。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透過結算參與者或股份過戶登記處認購。在 FINI 平台推出後，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透過結算參與者或股份過戶登記處認購公開招股股份，並將公開招股股份轉入或轉出其投資者戶口，香港交易所會豁免其投資者與中介人之間的交收指示的相關股份交收費用，為期一年，按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個別申請為準。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相關費用詳情已載於《香港結算運作程序》的第 22 部分。

#### E7. 透過 FINI 認購股份將需要用到哪類投資者識別碼？與市場現行做法可有不同？【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8 日】

如《FINI 框架諮詢文件總結》所述，香港交易所擬將 FINI 中公開發售認購者的投資者身份規定與證監會於 2021 年 8 月 10 日公佈的諮詢總結「在交易層面上對香港證券市場實施投資者識別碼制度（投資者識別碼制度）」所載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緊密對應。<sup>12</sup>

通過 FINI 認購香港公開招股中公開發售（EIPO 或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申請渠道）或國際配售部分股份的投資者必須提交下表所述資料。所有公開招股認購者或須不時按監管機構指示及 / 或向市場公佈額外資料。

個人認購者	公司認購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身份證明文件所示全名。</li><li>▪ 身份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管轄區。</li><li>▪ 身份證明文件種類，按以下優先次序排第：<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i. 香港身份證；或</li><li>ii. 國民身份證明文件；或</li><li>iii. 護照；及</li></ul></li><li>▪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證明文件所示全名。</li><li>▪ 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管轄區。</li><li>▪ 證明文件種類，按以下優先次序排第：<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i. 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或</li><li>ii. 公司註冊證明書；或</li><li>iii. 商業登記證；或</li><li>iv. 其他同等文件；及</li></ul></li><li>▪ 證明文件號碼。</li></ul>

<sup>12</sup> 證監會網站：「有關(1)在交易層面上對香港證券市場實施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建議及(2)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份引入場外證券交易匯報制度的建議的諮詢總結文件」，2021 年 8 月 10 日。

另請注意：

- 在 FINI 系統輸入姓名時，認購者必須使用身份證明文件上顯示之主要姓名提交申請。如身份證明文件同時包含中英文姓名，則兩者皆須提供，否則將只會接受中文或英文姓名作為申請。申請人必須按照優先次序排第選用文件：個人認購者如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必須在認購股份時使用香港身份證號碼；公司承配人如擁有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則須以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編號作申請。
- 如果認購者是信託，則需要提供受託人的客戶識別信息（如上所述）。
- 如果信託是投資基金（集體投資計劃），則需要如上提供已在經紀處開設交易賬戶的資產管理公司或個別基金的客戶識別信息。
- 如為聯名賬戶認購，則需要提供該賬戶中最多四名持有人上述的資料。
- 根據市場慣例，FINI 上聯名賬戶持有人的人數上限為 4 人。<sup>13</sup>

申請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所須要提供之資料，將會分別載於招股章程內「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相關指引及承配人名單的相關部份（見常問問題 D12）。

香港交易所認為，在香港的一級和二級股票市場上，將投資者身份標準與客戶識別信息基礎設施統一，將會減省市場參與者為計劃實施投資者識別碼制度和 FINI 改革而須在運作、技術和法律方面所需的預備；而且亦能夠讓中介機構利用券商客戶編碼提交 EIPO 認購（見常問問題 E10），同時仍能夠讓 FINI 在最終投資者層面識別任何實際或疑似重複認購的情況，並令香港結算於推出 FINI 後能夠有效識別重複認購（見常問問題 E11）。

#### E8. 何謂合規的「國家身份證明文件」？

由一個國家 / 地區政府機關發行的文件或身份證或任何其他正式身份證明文件。駕駛執照將不被接納。

#### E9. 若投資者有多份有效身份證明文件，應選用哪份認購公開發售股份？【最後更新：2022 年 5 月 27 日】

投資者必須按常問問題 E7 的指定優先次序排列選用文件。就個人認購而言，「優先次序排第」是指投資者若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則必須在認購股份時使用香港身份證號碼（而非護照或其他證件的號碼）。而公司認購則須使用法人機構識別編碼（如有）。若中介機構的客戶使用香港身份證以外的身份證明文件認購公開發售股份，會被視為非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的投資者，而中介機構需於執行首次或持續「了解你的客戶」核查時向其客戶索取非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的確認。

同一投資者不得於同一項公開招股使用其他身份證明文件作進一步申請。

<sup>13</sup>若公司章程及適用的公司法訂明較低上限，相關要求則根據訂明而變更。

**E10. 若向香港結算提交認購的結算參與者只是另一名經紀、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的代理人 / 貸款人，與相關投資者並無直接關係，哪會是怎樣的情況？【最後更新：2023 年 9 月 27 日】**

爲了緊密對應投資者識別碼制度（見 *常問問題 E7*），香港交易所與證監會進行後續討論後，將允許持牌法團及註冊機構以自願形式以券商客戶編碼來識別公開招股認購者的身份。結算參與者代表另一間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提交 EIPO 認購申請時，可在證明文件種類輸入「BCAN」和證明文件號碼輸入相關客戶的券商客戶編碼（而並不需要提供全名或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管轄區）。

公開發售期結束後，FINI 會利用券商客戶編碼從聯交所查取相關認購者的客戶識別信息，以識別 EIPO 認購名單中的重複認購和將資料傳送予股份過戶登記處，以進一步剔除重複認購。提交 EIPO 認購申請的結算參與者並不能經 FINI 查詢認購者的客戶識別信息。

由於 FINI 只會在公開發售截止後經聯交所的系統擷取客戶識別信息，因此結算參與者若使用券商客戶編碼提交 EIPO 認購申請，則無需輸入標的投資者的名稱和 CID。請注意，若認購申請包含無效/未註冊的 BCAN 或超過 4 名聯名賬戶持有人（見 *常問問題 E7*），該認購申請將被系統無效化。被無效化的認購申請將不會列入相關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結算參與者可參閱 FINI《結算參與者用戶指南》的 EIPO 認購部分，以取得更多資訊。

**若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擬向客戶提供 EIPO 認購服務並希望向香港結算提交 EIPO 認購申請時使用客戶的券商客戶編碼識別客戶身份，其須按證監會的規定首先取得客戶同意。**相關要求可於 2021 年 11 月 26 日發佈的聯交所[通告](#)和香港結算[通告](#)閱覽。

收集認購者個人資料的相關用途將載於公開招股發行人招股章程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內。上述聯交所及香港結算通告附錄載錄了修訂後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範本（草擬本，只有英文版），僅供參考。該範本會被包含在將由聯交所上市科發佈的上市指引信中，其中包括上市科於 FINI 推出後期望在上市文件的特定章節「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中包含的信息。公開招股發行人須確保於招股章程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實際上涵蓋至少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範本中的第 3 及 4 節。

在 FINI 平台中，公開招股的國際發售部分的承配人名單不會使用券商客戶編碼。

**E11. FINI 會如何處理同一投資者重複認購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 10.09 條（或《GEM 上市規則》13.21 至 13.24 條），公開招股發行人、其董事、保薦人及包銷商必須採取合理的步驟，確保能識別及拒絕實際和疑似重複認購。

FINI 將協助公開招股發行人與其股份過戶登記處處理認購者於公開發售部分的重複認購。FINI 將首先在公開發售認購截止後（即 *常問問題 B1 步驟 2* 結束時）基於 *常問問題 E7* 所述的認購者客戶識別信息進行演算，從 EIPO 匯總名單中找出任何實際或疑似重複認購。倘若發現任何實際或疑似重複認購，該受影響的認購申請將不獲進一步處理及於香港結算傳送予股份過戶登記處的 EIPO 認購檔案中作標記。然後，股份過戶登記處會先在股份登記過戶處電子認購渠道匯總名單中查重，然後在 EIPO 匯總名單與股



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申請匯總名單之間進行類似的運算，以確保於抽籤之前識別及剔除實際或疑似重複的認購申請。

有關 FINI 如何處理同一公開招股下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的認購者與國際配售的承配人之間的重複認購，請參閱 [常問問題 D17](#)。

**E12. 在公開發售期間，結算參與者 / 股份過戶登記處能否在 FINI 撤回或修改各自的公開發售認購？**  
**【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8 日】**

可以，結算參與者在公開發售截止前可隨時撤回或修改其公開發售認購。

在預設資金期確認時段內，若預設資金要求遭相關指定銀行拒絕，結算參與者可作一次性的重新確認認購名單。

更多有關用戶功能和數據規範的資訊已刊載於 FINI 《結算參與者用戶指南》中的 *EIPO 認購* 和 *EIPO 認購 (縮減規模)* 部分。

**E13. 若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政策倡議有所修改、延誤或取消，FINI 還會否採納該制度的投資者身份標準？**  
**【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若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投資者身份標準進修訂後有別於證監會在 2021 年 8 月的版本，只要這些標準仍然適合符合監管當局對公開發售認購的投資者識別規定，FINI 將採納經修訂的標準。只要在計劃推出 FINI 前有充裕及足夠時間，作出有關修訂是可行的。

若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政策倡議延誤或取消，香港交易所會考慮 FINI 將採納的投資者識別標準作是否需要修改，並會在 FINI 平台推出之前預早通知 FINI 的準用戶。推出 FINI 並不取決於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實施。

**E14. 為何香港結算要在 FINI 機制下改變全額式的預付資金機制？**

FINI 仍然保留預付資金的概念，只是會修訂有關機制，原因如下：

第一項修訂是在毋須進行銀行間資金轉移的情況下確認公開發售預設資金。相比起一向以來需將認購款項轉入發行人的收款銀行以證明其已繳足夠資金，香港結算會要求結算參與者確保於抽籤前鎖定認購款項於其指定銀行（見 [步驟 3](#)），而於抽籤後，只將獲配發股份結算款項的部分轉移到發行人的收款銀行（見 [步驟 7](#)）。



這項對市場慣例的變動旨意減低「凍結」認購資金所涉及的時間，加快釋放及重用未用預設資金，並減少現行銀行間轉移機制所產生的龐大潛在交易對手方及集中資金風險。

第二項修訂是將結算參與者的預設金額規定設限於其可能獲得的最高公開發售集資金額。香港結算不會要求任何結算參與者預設超過個別公開招股中結算款項責任的最高上限金額（即結算參與者獲配公開招股中公開發售的最高回撥股數）。儘管這項機制預期較少被觸發，但該機制有助大幅減少最大型 / 最受歡迎的公開招股進行期間銀行系統所需凍結的流動資金金額。

有關改革的更完整討論及市場參與者在諮詢期間的意見，請參閱《FINI 框架諮詢文件總結》第 2.2 節。

#### E15. 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要求如何計算？

香港結算會讓每名結算參與者於註冊開戶上線 FINI 時就其所有 EIPO 認購名單選擇是否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一經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後，計算方法將應用於所有公開招股，結算參與者並不需每次都進行選擇。若結算參與者於註冊開戶上線 FINI 時不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其亦可事後改選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修改後的預設資金需求計算方法將應用於此後所有公開招股（除了在申請改選時已開始公開發售的公開招股之外）。結算參與者亦可事後隨時申請改選預設資金的方法。

香港結算會就每一個公開招股計算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有關計算方法如下：

- i. 若結算參與者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PFR_{CP} = \min(D_{CP}, PO_{MAX})$
- ii. 若結算參與者不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PFR_{CP} = D_{CP}$

$D_{CP}$  是結算參與者透過 FINI 系統遞交的公開發售股份的總「EIPO」認購金額（結算參與者的認購名單可包括多個其他經紀及間接或直接客戶的認購指示）， $PO_{MAX}$  是發行人公開章程中所載經最高回補及行使其他酌情重新配發股份的情況（在發行人招股章程內所披露的招股條款下可能允許）後的最高金額。 $PO_{MAX}$  可於公開發售開始前計算出來，FINI 亦會廣播此數值予結算參與者參考。

預設資金需求以現金為本，而只有透過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發出的確認要求是否滿足。

#### E16. 能否舉例說明預設資金要求如何計算？

下表顯示預設資金需求的方程式，使用了兩宗相對近期的香港有公開發售的實際認購及配發數據，並就每宗個案顯示三名不同結算參與者的數據計算。第一個公開發售大幅超額認購，第二個則不然。

平安好醫生 (1833) (所有數字全為百萬港元)		
最初公開發售配發額	576	公開招股規模的 6.5%
$PO_{MAX}$   配發上限	2,215	公開招股規模的 25% (假設達到回補上限)
總認購金額	376,506	超額認購 654 倍

最終公开发售股份配發金額	2,215	公開招股的 25% (由於超額認購倍數>95 倍)	
備考預設資金要求：	結算參與者 A	結算參與者 B	結算參與者 C
D <sub>CP</sub>   總認購金額	26,116	18,092	1,192
預設資金需求   = min ( D <sub>CP</sub> , PO <sub>max</sub> ) = 若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2,215 ( PO <sub>max</sub> < D <sub>CPa</sub> )	2,215 ( PO <sub>max</sub> < D <sub>CPb</sub> )	1,192 ( PO <sub>max</sub> > D <sub>CPc</sub> )
預設資金需求   = D <sub>CP</sub> = 若不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26,116	18,092	1,192
結算參與者最終股份配發金額 ( 經抽籤 )	219	95	12

中國鐵塔 ( 788 ) ( 所有數字全為百萬港元 )			
最初公开发售配發額	3,440	公開招股規模的 5%	
PO <sub>MAX</sub>   配發上限	13,761	公開招股規模的 20% ( 假設達到回補上限 )	
總認購金額	4,673	超額認購 1.36 倍	
最終公开发售股份配發金額	2,743	公開招股的 5% ( 由於超額認購倍數<15 倍 ) *	
備考預設資金要求：	結算參與者 A	結算參與者 B	結算參與者 C
D <sub>CP</sub>   總認購金額	33.8	23.9	0.157
預設資金需求   = min ( D <sub>CP</sub> , PO <sub>max</sub> ) = 若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33.8 ( PO <sub>max</sub> > D <sub>CPa</sub> )	23.9 ( PO <sub>max</sub> > D <sub>CPb</sub> )	0.157 ( PO <sub>max</sub> > D <sub>CPc</sub> )
預設資金需求   = D <sub>CP</sub> = 若不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33.8	23.9	0.157
結算參與者最終股份配發金額 ( 經抽籤 )	17.2	12.2	0.092

\* 由於最終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最終公开发售股份配發金額 < 最初公开发售配發額。

簡而言之，公开发售超額認購額愈高，經預設資金壓縮機制減少結算參與者其預設資金需求的機會愈高。請注意，在所有可能的情況下，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肯定足以支持該結算參與者可透過抽籤獲配發股份的最高金額。

#### E17. PO<sub>MAX</sub> 會多久觸發一次？

根據所有在 2018-20 年完成的香港公開招股歷史模擬顯示，結算參與者的認購金額高於 PO<sub>MAX</sub> 的情況只佔 2.2%。不過，和實際「凍結」的預付資金金額相比，哪些情況下用壓縮預設資金的計算方法可以節省「凍結」資金金額達 71%，因為大型和最受歡迎的「巨型」公開招股最受影響。

下表顯示香港近期十大最受歡迎公開招股（按其公开发售認購「凍結」資金額計算）按其認購數據模擬的備考總預設資金需求（所有結算參與者合併計算）：

公開招股	「凍結」預付資金 ( 十億港元 ) 實際歷史數據	FINI 備考預設資金 ( 十億港元 ) 有壓縮預設資金	節省%	實際配發 ( 十億港元 )
農夫山泉 ( 9633 )	678	126	81%	2.3
京東健康 ( 6618 )	574	101	82%	3.0

明源雲 ( 909 )	402	96	76%	2.4
平安好醫生 ( 1833 )	377	61	84%	2.2
嘉和生物 ( 6998 )	363	62	83%	1.5
康基醫療 ( 9997 )	313	58	81%	1.6
藍月亮集團 ( 6993 )	299	102	66%	4.9
歐康維視生物 ( 1477 )	297	36	88%	0.8
樂享互動 ( 6988 )	288	32	89%	0.8
京東集團 ( 9618 )	284	99	65%	3.7
十大小計	3,875	773	80%	23.2
2018-20 年所有公開招股總計	9,946	2,912	71%	159.1

#### E18. 身為結算參與者 / 經紀，我該要求投資者預設多少資金？

如現行做法一樣，結算參與者於接納客戶的認購時，須確保客戶有足夠資金（現金或信貸）支付公開發售認購全數金額。

實際操作上，這意味着部分結算參與者 / 經紀可能會要求客戶預付全額，或可能收取客戶認購金額的若干百分比作為保證金，並就餘額提供信貸，以及對可能配發予這些客戶的股份作適當抵押安排。

經紀仍可自行決定公開發售認購服務的業務及融資模式，香港結算亦不會主宰結算參與者必須使用怎樣的資金來源組合來符合預設資金需求。客戶資金的管理及公開招股的借貸活動已受證監會（就持牌法團及註冊機構而言）及金管局（就註冊機構而言）的現行規例及指引所監管，而中介機構在 FINI 機制下仍需確保遵守適用監管規定。

*FINI 模式中的主要不同之處是結算參與者安排以支持其客戶認購的資金與香港結算計算的預設資金需求未必相同，而安排的認購資金未必需全數轉賬至其指定銀行。例如：在 FINI 推出後，貸款可以附條件方式授出（與備用設施相似），而不需要全數提取貸款方式授出。*

根據市場對《FINI 框架諮詢文件》的回應意見，香港交易所相信這機制可讓不少經紀及銀行在遇上「巨型」公開招股時，在支持客戶認購股份時所需要凍結的流動資金可以大幅減少，而這可能亦會使公開招股的資金成本降低，更真實反映實際上所涉及動用的信貸。

#### E19. 結算參與者可否以現金及信貸融通組合去符合預設資金要求？

結算參與者需將全額現金鎖定於指定銀行以符合預設資金需求。

#### E20. 在 FINI 系統下，孖展認購的預設資金如何運作？

香港結算現行按每位結算參與者的認購值計算資金需求，此安排在 FINI 推出後仍保持不變。如現行市場慣例，放貸銀行的結算參與者機構會代經紀以其名義向香港結算提交 EIPO 認購名單。FINI 會將相關孖展認購視作屬於放貸銀行的結算參與者機構，並將其認購納入於其結算參與者就每項公開招股的預設資金需求。這意味着在 FINI 系統下，有意的經紀仍可繼續以多家放貸銀行支持新股孖展認購。

**E21. 指定銀行應如何設立鎖定結算參與者預設資金需求的運作安排？【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香港交易所與香港金融管理局及香港銀行公會深入研討後，確認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須鎖定於指定銀行以其公司或代理人公司名義設立的代理人賬戶。指定銀行亦須授權香港結算生成付款指示從代理人賬戶轉賬至指定的收款人。

指定銀行須將其服務的結算參與者所參與的公開招股預設資金一併鎖定於代理人賬戶。例子：如果指定銀行有兩名結算參與者客戶，各於三宗公開招股項目作出認購申請，則全部六份預設資金需求均需要鎖定於同一個代理人賬戶（見常問問題 E22）。

除非指定銀行同意以信託形式持有代理人賬戶的預設資金，當預設資金轉入賬戶後，負責操作的指定銀行將被視為資金實益擁有人。在適當情況下，該賬戶中任何須償還的索賠，將屬於賬戶持有人。如果代理人賬戶並沒有信託安排，賬戶持有人的索賠屬無擔保的平等索賠。

**E22. 預設資金要求的驗證機制如何運作？資金是否在驗證後轉移？【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8 日】**

香港結算將於公開招股結算時間表 **步驟 3** 時，根據 **常問問題 E15** 的方程式計算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然後經 FINI 網頁介面及 FINI 應用程式介面向指定銀行作出廣播。指定銀行將需要驗證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是否已鎖定在代理人賬戶，並經 FINI 網頁介面或 FINI 應用程式介面向香港結算提交確認信息。

抽籤前不會轉移資金至發行人。資金只會在抽籤有結果及公開招股定價後才轉移至發行人的收款銀行賬戶（見 **步驟 7**）。

有關如何操作 EIPO 預設資金應用程式介面的詳細資訊，已刊載於《**應用程式介面指南**》的 **第 8 部分**。更多有關 EIPO 預設資金確認/受拒的用戶功能則已刊載於 **FINI《銀行用戶指南》** 的 **EIPO 預設資金部分**。

**E23. 若結算參與者的資金不足以符合 **步驟 3** 的預設資金需求，指定銀行該怎樣做？【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8 日】**

結算參與者與指定銀行應在驗證預付資金之前及期間保持緊密聯繫。若有關款項不足，香港結算在特殊情況下或會允許結算參與者在 FINI 修改及重新確認其認購名單，以免結算參與者整份認購名單因預設資金有些微或部分落差而被剔除。

操作上，指定銀行需要先駁回首個預設資金需求訊息，結算參與者再於預設資金時段（「T-1」17.30 以前）調整認購名單，讓 FINI 生成並發出新修訂的預設資金需求訊息予指定銀行，以及在 17.30 的期限前收取指定銀行的確認。

結算參與者可參閱 FINI《結算參與者指南》中的 *EIPO 認購（縮減規模）* 部分，了解在預設資金需求被駁回後調整認購名單的操作步驟。

#### **E24. 為何在步驟 7 中，EIPO 款項結算會由電子付款指示轉至 RTGS CHATS？**

在檢討端對端新股結算程序期間，香港交易所發現分批 / 批量結算機制有一定缺陷，對縮短後的結算時間表並非特別靈活或合適（例如不能提供實時資金報告）。《FINI 框架諮詢文件》的回應意見指出採用 RTGS CHATS 是另一個結算公開發售款項的有效備擇。

#### **E25. 在步驟 7 中，當指定銀行到期就獲配發股份付款時，未能結算款項會有什麼後果？**

預設資金安排的設計，意味着在抽籤前，每名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指定代理人賬戶都存有足夠資金應付所有可能出現的股份配發結果（步驟 3）。所以香港交易所認為出現結算款項失敗的機率微乎其微。

萬一出現結算款項失敗，香港結算將聯絡「違約」的結算參與者及其指定銀行，確定背後原因。香港結算會考慮：

- i. 嘗試於下一個結算時段再次發出新的付款指示；或
- ii. 若確定某名結算參與者無法向發行人履行結算責任（例如銀行倒閉），即時通知保薦人及指定整體協調人，將違約結算參與者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重新分配給公開招股的國際配售部分。

所有根據香港新股招股章程條款提出的股份認購都不可撤銷及具法律約束力，若有認購者未能就獲配發股份支付款項，發行人有權就所招致的損失向認購者索償。由於香港結算是代其結算參與者認購股份的代理人，每名結算參與者都有責任按《香港結算系統運作程序》的規定履行其結算責任。

#### **E26. 發行人可否繼續使用多於一家銀行作為其招股的收款銀行？**

可以。香港交易所明白 (a) 已推行的無紙化上市及認購機制；及 (b) FINI 下的公開發售預設資金改革或可減少公開招股發行人委任多家收款銀行的動機。同時，我們認為委任多於一家公開招股收款銀行是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決定，而 FINI 不會阻止公開招股發行人作出有關決定。

## E27. 香港結算會就 EIPO 結算傳送哪一類的 SWIFT 報文傳送？【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8 日】

下表為用於公開發售款項結算 (常問問題 B1·步驟 7) 的 SWIFT MT (ISO 15022) 報文種類摘要：

種類	轉賬方向			描述		
MT101	香港結算	▶	指定銀行	收款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完成定價 (常問問題 B1·步驟 5) 及抽籤 (常問問題 B1·步驟 6) 後即時向指定銀行發出的付款指示。每項指示代表每名結算參與者在公開招股中的配發股份。例如兩名結算參與者在 3 項公開招股都獲配發股份，則會有 6 項 MT101 報文。</li> </ul>	
MT103 / MT202	香港結算		指定銀行	▶	收款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用於由代理人賬戶轉賬至收款銀行賬戶的付款指令。</li> <li>註：指定銀行可根據其在 SWIFTnet 的既有安排自由使用結算報文種類。</li> </ul>
MT900	香港結算	◀	指定銀行		收款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應於 MT103 / MT 202 報文成功結算後向香港結算發出的確認付款報文。</li> <li>註：FINI 會將指定銀行的結算確認視為最終確認。</li> </ul>
MT195	香港結算	◀	指定銀行		收款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指定銀行未能於結算時限內完成結算，應向香港結算發出受拒報文。</li> <li>註：指定銀行應就此提供適用的拒絕理由。</li> </ul>

詳細的 SWIFT 報文傳送規格已刊載於 FINI《銀行用戶指南》的 SWIFT 數據規範部分。

## E28. 指定銀行須進行哪些步驟，方可成為 FINI 用戶並合資格就步驟 7 的 EIPO 款項結算接收 MT101 報文，及向香港結算發出 MT900 或 MT195 報文？【新增：2022 年 5 月 27 日】

指定銀行須完成(a) FINI 註冊開戶上線程序及(b)成為由香港結算管理的 SWIFT 封閉用戶組 (Closed User Group) 的成員。

指定銀行應進行以下步驟：

- (i) 設立代理人銀行賬戶，以存管結算參與者的預付資金及安排任何必要的直接付款授權 (如常問問題 B1 中·步驟 3 所述)；
- (ii) 填妥 FINI 註冊開戶上線表格並接受 FINI 條款及細則，以及向香港結算提供以下資料：
  - SWIFT BIC 代碼
  - 有關所有適用結算貨幣 (港元 / 人民幣 / 美元) 的代理人銀行賬戶資料；及
- (iii) 申請加入由香港結算管理的封閉用戶組。(註：SWIFT 完成設定一般需要 2 至 3 星期。)



**E29. 加入由香港結算管理的封閉用戶組有什麼先決條件又或需要進行哪些設定？【新增：2022年5月27日】**

FINI 銀行加入 FINI 封閉用戶組前，應確保具有發送及接收 SWIFT 報文的功能。詳情請聯絡貴公司的 SWIFT 代表。

**E30. FINI 平台會就 SWIFT 報文採用怎樣的收費模式？【新增：2022年5月27日】**

SWIFT 會採用反向收費模式直接向銀行收取報文費，即根據報文接收者的整體 SWIFT 全球層級 (GT) 或 GT10 向報文接收者計算，並以較低層級為準。詳情請聯絡貴公司的 SWIFT 代表。

**E31. FINI 平台有哪些適用交易收費安排？【新增：2022年5月27日】**

FINI 銀行須確保香港結算發出的任何指示 (包括任何交易費) 均獲悉數結算。所有 MT101 付款指示的相應收費詳情欄位 (:71A:) 均必定為「SHA」。

指定銀行及收款銀行須與對手方一同決定 MT103 / MT202 轉賬涉及的適用交易費。

**E32. 取消公開招股而需要退款時如何處理？【新增：2022年11月8日】**

若公開招股於公開發售款項結算期間或之後取消 (常問問題 B1，步驟 7)，香港結算會向發行人的收款銀行發出退款指示，退款將存入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戶口 (而非指定銀行的代理人銀行賬戶)。

MT101 退款指示會不遲於取消公開招股後一個營業日內生成並發出，收款銀行將有不少於 5 小時 (銀行營業時間內) 處理退款。

下表為用於 EIPO 退款的 SWIFT MT (ISO 15022) 報文種類摘要：

種類	轉賬方向			描述
MT101	香港結算	▶ 收款銀行	指定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若指定保薦人於公開發售款項結算期間或之後觸發「取消公開招股」功能 (見常問問題 D5)，退款指示會向收款銀行發出</li><li>每項指示代表每名結算參與者在公開招股中已結算配發股份的相關退款，例如兩名結算參與者在 3 項公開招股中都獲配發股份會有 6 項 MT101 報文</li></ul>
MT103 / MT202	香港結算	收款銀行 ▶	指定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用於由收款銀行退款戶口轉賬至結算參與者指定銀行戶口的付款指令</li><li>註：指定銀行可根據其在 SWIFTnet 的既有安排自由使用其結算報文種類</li></ul>
MT900	香港結算	◀ 收款銀行	指定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應於 MT103 / MT 202 報文成功結算後向香港結算發出確認付款指令</li><li>註：FINI 會將收款銀行的結算確認視為最終確認</li></ul>
MT195	香港結算	◀ 收款銀行	指定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若收款銀行未能在結算時限內完成退款，應向香港結算發出受拒報文</li><li>註：收款銀行應就此提供適用的拒絕理由，並聯絡香港結算以處理任何未付款項</li></ul>



詳細的 SWIFT 報文傳送規格已刊載於 FINI 《銀行用戶指南》的 SWIFT 數據規範部分。

### E33. 哪間 FINI 銀行支援公開發售款項結算？【最後更新：2023 年 11 月 22 日】

以下是已註冊為 FINI 銀行的最新名單。

相關資訊將於 FINI 推出後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的香港結算指定銀行開設戶口部分持續更新。

為免生疑問，結算參與者的持續淨額交收結算和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結算將是同一家銀行。

FINI 銀行名稱	港幣	人民幣	美元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X	✓	X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	X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	✓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	✓	✓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	✓	✓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集友銀行有限公司	✓	✓	✓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	✓	✓
花旗銀行	✓	✓	✓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	✓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	✓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	✓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X	X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	✓	✓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	✓	✓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	✓	✓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	✓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	✓	✓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X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	✓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	✓	✓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X	X

**E34. 香港結算有什麼公開發售款項結算和退款相關的 ISO 20022 遷移計劃？【新增：2023 年 6 月 28 日】**

香港交易所已研究並諮詢技術持份者有關於 ISO 20022 金融報文標準可能對 FINI T+2 運作的影響。公開發售款項結算和退款程序（詳見常問問題 E27 及 E32）中所應用的報文預期不會於 2025 年前受到香港銀行同業結算的遷移計劃影響。

香港交易所預期於 FINI 成功推出後，再發佈一份詳細實施遷移路線圖。若 FINI 銀行預期於 2025 前開始使用 MX 報文，應在其關係管理應用程式（RMA）連繫 FINPlus，方可執行轉換報文至現行的 ISO 15022 標準。

## F. 股份納入程序

### F1. 現時遞交香港結算辦理股份納入的表格、文件及協議當中，有哪些將來會由 FINI 處理？

表格	現有時間表	FINI 下的新規定	FINI 遞交人	FINI 截至期限
銀行資料申請表格	公開發售開始前 3 個工作日	併入發行人與香港結算簽署的 EIPO 協議	不適用	不適用
直接付款授權書及付款人編號生成表格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啟動招股所用的 FINI 密碼亦會用作收款銀行的付款人編號。  直接付款授權書副本應於 <i>步驟 1</i> 上載	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	T-5 14.00
透過 CCASS 進行配售安排的确認信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會於 <i>步驟 1</i> 以電子表格形式呈交		
EIPO 詳情確認表格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公司註冊證明書 / 商業登記牌照、公司更改名稱證明書、海外公司註冊 / 更改名稱證明書的經核證副本 (如適用)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會於 <i>步驟 1</i> 上載		
公司正式通過的憲章文件，包括組織章程大綱 (如適用) 及組織章程細則的經核證副本等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經核證的董事會決議及相關證明文件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最終上市時間表表格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會於 <i>步驟 1</i> 以電子表格形式呈交。FINI 會根據所輸入的上市日期提供建議時間表		
股份過戶登記處承諾書	公開發售股份配發前 1 個工作日	將會被納入針對股份過戶登記處的 FINI 條款及細則	股份過戶登記處	註冊開戶上線
香港結算正式股份納入函	交易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承配人名單取得監管審批後由香港結算自動生成	不適用	不適用
配售表 / 預存表	將配售股份存入 CCASS 前 2 個工作日	併入半自動化的線上配售 / 預存電子表格	指定整體協調人、公開招股保薦人、保薦人法律顧問或發行人法律顧問	T+2 09.00
發行人簽署的承諾書	將配售股份存入 CCASS 前 2 個工作日			
批准透過 CCASS 配發配售證券的董事會決議案的經核證副本	將配售股份存入 CCASS 前 2 個工作日			

股份證明書樣本	交易開始前 1 個 工作日			
---------	------------------	--	--	--

## F2. FINI 下國際配售股份的款項結算是如何運作的？【最後更新：2023 年 11 月 22 日】

配售投資者方面的股份及資金結算方式將大致不變。指定整體協調人應與銀團團隊協調，可通過 FINI 提交線上配售電子表格，當中包括監管審批承配人名單之後（[步驟 9](#)）將國際配售股份存入 CCASS 的安排。只有指定整體協調人、指定保薦人、保薦人、香港法律顧問（保薦人/發行人）才有權限輸入及提交配售電子表格。屆時股份過戶登記處負責將國際配售股份遞送予 CCASS 證券存管處櫃檯。股份證明書核對成功之後，香港結算會根據最終配售表將國際配售股份存入指定銀團團隊成員的 CCASS 股份獨立戶口中。

銀團團隊成員其後可輸入（預先）結算指示，並可自行選擇以「毋須付款」、「貨銀對付」或「即時貨銀對付」方式進行交收。

## F3. 香港公開招股的 ISIN 編碼於什麼時候供備參考？

香港結算鼓勵公開招股發行人及其保薦人在展開公開發售前取得 ISIN 編號，並在 [步驟 1](#) 時於 FINI 輸入 ISIN 編碼，以便市場參與者參考。

## F4. FINI 對現時 CCASS 給市場參與者發出的通知會有什麼影響？

FINI 將會完全取代現有的 CCASS EIPO 功能。現時的 CCASS 報告（例如提供予結算參與者的新股備忘（New Issues Reminders）（EIPO）及新股證券權益報告（New Issues Entitlement Report））將會完全遷移至 FINI，以提供更現代化、更實時的報告通知服務。報告數據可用期也會得到延長。

## F5. 香港結算會否於 FINI 推出後修改收費？【新增：2023 年 6 月 28 日】

FINI 推出後，香港結算將按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集資額，向其收取一項固定的證券納入費用（港幣 \$50,000 - \$600,000），並將在現行的浮動 EIPO 處理費用設定上限為集資總額的 0.3%。

固定的證券納入費用只應用於成功被中央證券存管處納入的公開招股發行人。若公開招股發行人經取消及重新啟動程序成功完成上市（[常問問題 D4](#)），香港結算只會收取一次費用。

向公開招股發行人收取的相關證券納入費用詳情將載於《香港結算運作程序》的 [第 23 部分](#)。



## 詞彙

API	應用程式介面
B2B	企業對企業
BCAN	券商客戶編碼
CMI	資本市場中介人
「中央結算系統」(CCASS)	香港結算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CID	客戶識別信息
CIS	證券投資基金
Closed User Group	封閉用戶組
結算參與者 (CP)	在本文件中指香港結算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CSD	中央證券存管處
DB	結算系統參與者的 EIPO 指定銀行
D <sub>CP</sub>	結算參與者透過 FINI 系統遞交的公開發售股份的總認購金額
DOC	指定整體協調人
EIPO	電子認購公開招股服務，香港結算就公開發售股份認購提供的服務
EPI	電子付款指示
ESS	電子呈交系統
「交易所」或「聯交所」(Exchange)	香港交易所旗下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諮詢文件，又稱框架諮詢文件	香港交易所於 2020 年 11 月 16 日刊發的 FINI 框架諮詢文件《香港首次公開招股結算程序現代化》
證券登記公司總會	證券登記公司總會有限公司，一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根據《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附錄 12 所核准成立及監管的組織
FINI	諮詢文件所述全新公開招股結算平台的簡稱
FINI 密碼	所有聆訊後函件將包含的密碼，讓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如已開戶上線 FINI)可以啟動相關公開招股
FINI 資料集	香港交易所於 FINI 網站( <a href="http://www.hkex.com.hk/fini">www.hkex.com.hk/fini</a> )發佈的同名文件
FINI 使用者指引	香港交易所將於臨近 FINI 推出日期時發佈的使用者手冊
FINI 網站	<a href="https://www.hkex.com.hk/fini?sc_lang=zh-HK">https://www.hkex.com.hk/fini?sc_lang=zh-HK</a>
GEM	聯交所 GEM
香港銀行公會	根據《香港銀行公會條例》設立的法團
HKD	港元
「香港交易所」(HKEX)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披露易」(HKEXnews)	香港交易所營運的網站，以供發行人發佈資訊
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香港交易所提供予結算參與者的線上服務入口
「香港銀行同業結算」(HKICL)	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
HKID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入境事務處發行的香港身份證
投資者識別碼制度	證監會於 2020 年 12 月 4 日在《有關(1)在交易層面上對香港證券市場實施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建議及(2)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引入場外證券交易匯報制度的建議的諮詢文件》倡議的投資者識別碼制度
「金管局」(HKMA)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結算」(HKSCC)	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HKT	香港時間
ID	身份證或身份
IdP	身份提供者
「國際配售」/「配售」(Institutional Offer/Placing)	一宗香港公開招股中初步向機構及專業投資者發售的部分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IP)	香港結算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IOSCO	國際證監會組織
公開招股	首次公開招股
JSON	JavaScript Object Notation，一種數據交換格式
持牌法團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16 條獲發牌但並非認可財務機構的法團
LEI	法人機構識別編碼
「上市科」(Listing Division)	聯交所上市科
「《上市規則》」(Listing Rules)	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及《GEM 上市規則》(視情況而定)
「主板」(Main Board)	聯交所主板
MMoU	《磋商、合作和信息交換的多邊諒解備忘錄》，一份由國際證監會組織成員簽署的文件，以協調信息共享
OAuth	一種開放標準授權協定

OC	整體協調人
PFR	預設資金需求 (適用於經 FINI 提交認購申請的結算參與者)
PO <sub>MAX</sub>	發行人公開章程中所載公開發售的最高回補金額
PRC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公開發售」 ( public offer )	一宗香港公開招股中初步向香港公眾發售的部分
Registration Form	香港交易所 FINI 網上用戶登記表
「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s )	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反收購行動」 ( Reverse Takeovers )	如《主板上市規則》第 14.06B ( 或《GEM 上市規則》第 19.06B ) 所界定
註冊機構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19 條註冊的認可財務機構
「關係管理應用」程式 ( RMA )	一項由 SWIFT 提供的服務，以管理金融機構之間的業務關係
「即時支付結算系統，又稱結算所自動轉帳系統」 ( RTGS CHATS )	結算所自動轉帳系統，由 HKICL 營運的銀行間資金轉賬系統
「聯交所」 ( SEHK )	香港交易所的全資附屬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監會」 ( SFC )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SWIFT	全球銀行金融電信協會
SWIFTnet	讓機構可安全進行財務交易及付款的私人網絡
「條款及細則」 ( Terms and Conditions )	規管市場參與者使用 FINI 平台的條款及細則
「無紙證券市場」 ( USM )	於《有關在香港實施無紙證券市場的經修改運作模式的聯合諮詢文件》倡議推出無紙證券市場的舉措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期8樓

[hkexgroup.com](http://hkexgroup.com) | [hkex.com.hk](http://hkex.com.hk)

[info@hkex.com.hk](mailto:info@hkex.com.hk)

電話 +852 2522 1122

傳真 +852 2295 3106